

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 服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三、获取采购文件	3
四、响应文件提交	3
五、开启	4
六、公告期限	4
七、其他补充事宜	4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4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6
一、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6
二、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15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36
重要须知事项前置表	36
一、说 明	38
二、磋商文件	39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40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43
五、开标、评标定标	44
六、质疑	47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48
八、适用法律	48
九、响应有效期	48
十、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48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73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77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Y202401LGSC

项目名称：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850,000.00 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二部分。

合同包 1(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肉类）)：

合同包预算金额：1,45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服务	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肉类）	1(项)	1,450,000.00	1,450,000.0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最终供货日期至三水区教育局通过重新招标确定新区直学校食堂食材供货商之日，本供货合同自动终止。）。

合同包 2(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蔬果类、杂货类）)：

合同包预算金额：4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2-1	其他服务	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蔬果类、杂货类）	1(项)	400,000.00	400,000.0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最终供货日期至三水区教育局通过重新招标确定新区直学校食堂食材供货商之日，本供货合同自动终止。）。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具备以下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有效的独立法人机构，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①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缴税收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②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其他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①提供 2022 年（或 202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②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③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其他材料）。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或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其他材料）。

2.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 1（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肉类））：一、本采购包整体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二、本采购包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采购人将按批发业行业标准进行中小企业的划分。

采购包 2（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蔬果类、杂货类））：一、本采购包整体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二、本采购包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采购人将按批发业行业标准进行中小企业的划分。

3.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 1（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肉类））：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供应商须持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证明，提供证书扫描件；如供应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

3) 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仅能由一家企业参与投标。（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4)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包 2（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蔬果类、杂货类））：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供应商须持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证明，提供证书扫描件；如供应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

3) 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仅能由一家企业参与投标（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4)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1月15日至2024年01月22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30:00至17:30: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环城路12号智汇大厦7楼701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1月26日09时30分00秒（从磋商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

地点：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环城路12号智汇大厦7楼701

五、开启

时间：：2024年01月26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环城路12号智汇大厦7楼701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2024年01月15日上午9时00分起至2024年01月22日下午5时30分止（办公时间内法定节假日除外，其中办公时间为星期一至星期五，早上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到广东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地址：佛山市三水区环城路12号智汇大厦7楼701）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工本费用每套售价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供应商请携带并出示以下资料获取采购文件：

- 1、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 2、供应商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号码、传真号码、电子邮箱。

备注：上述报名资料一式一份统一用A4纸复印装订（装订成一册），每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2）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广东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http://www.gdty.net.cn/>）

相关公告在以上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职教路1号

联系方式：0757-8765281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东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荷湖南路 1 号 5 座负一层 001 号

联系方式：1813849697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傅小姐

电 话：18138496974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一) 采购产品要求: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为本国产品，不接受进口产品。不接受转基因产品。

(二) 政策性要求:

★投标方案中所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各方面的政策要求。

(三) 项目概况:

(1) 采购金额: 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 1,850,000.00 元, 该预算金额为估算金额, 可能与实际采购金额存在差异, 合同履行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 (最终供货日期至三水区教育局通过重新招标确定新区直学校食堂食材供货商之日, 本供货合同自动终止。)

(2) 采购标的: 本招标项目确定向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的供货商。采购标的为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 配送产品包括肉类食材和蔬果类杂货类食材。

(3) 本项目为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

(4) 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 每个包组确定 3 名成交供应商, 按综合总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为综合总分第 1 至 3 名, 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 2 家, 分别为第 4 名至第 5 名, 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 1 家, 为第 6 名。其中, 若候选人综合总分相同时, 则依次序以价格总分、技术总分、商务总分分别进行比对, 前单项最高分者排名靠前。如仍出现相同时, 则由评审委员会以少数服从多数方式投票确定, 各成交供应商每星期轮流一次进行配送。

(5) 3 家成交供应商的排名产生后, 将按如下原则划分供货任务: 服务期内第一个星期, 首先由排名第一的成交供应商选择供货先后顺序 (如第一成交供应商选择为第一批次供货, 则第二成交供应商可选择第二批次或第三批次供货, 以此类推), 每星期由成交供应商按供货顺序进行配送 (供货顺序为: 第一批次→第二批次→第三批次→第一批次, 以此类推)。拒绝签订合同或被取消资格的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有权从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评审排名选取替代供应商或重新组织招标确定替代供应商。

(6) 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成交项目转让或分包给他人, 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7) 服务资格的取得并不意味着服务业务的取得, 采购人无法预计也无法保证服务

业务的情况。

(8) 在协议服务期间，采购人可根据需求量增加的情况再次组织招标增加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无需通知原成交供应商且将不作任何补偿。

(9) 成交供应商在协议有效期内负责采购人所需的货物供应，放弃中标资格的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期内不能再接受采购人的供货需求。

(四) 采购清单

采购包 1 (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 (肉类))

序号	采购品目	采购名称	单位	数量
1	农林牧渔业产品	肉类 (含生鲜、冻品、鱼类等)	批	1

采购包 2 (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 (蔬果类、杂货类))

序号	采购品目	采购名称	单位	数量
1	农林牧渔业产品	蔬果类	批	1
2	农副食品, 动、植物油制品	杂货类 (含干货、副食品、调味品等)	批	1

(五) 技术详细要求

采购包 1 (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 (肉类)):

序号	采购名称	详细技术参数及要求
1	肉类 (含生鲜、冻品、鱼类、熟食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所供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2、所有货物必须各项质量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3、每批鲜猪肉、猪骨、牛肉等鲜肉是佛山市及周边城市政府指定的肉联厂发出的放心肉并提供放心肉证，并注明保鲜期。4、所有货物指标要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冻食品类产品，投标人必须清晰地列出产品品牌，型号、包装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量、含冰量等相关参数，且包装箱上必须贴有 QS 标志。5、投标人应在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范围内设有不少于 40 立方米的储存库。6、家禽类产品按照国家标准采购。7、肉类的品质要求，必须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

★8、所有的食品为非转基因。(请提供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

补充：肉类需符合下规格要求：

A类货物：

序号	品名	质量描述
1	白条猪	半片净重 35KG 以上，去头、去蹄、去板油、去内脏，肉体冻实而坚硬，敲之回音清脆，无化冻现象
2	去皮五花肉	肥瘦比例不超过 7:3，肉呈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肉质紧密，有坚实感；肉的外表及切面微湿润，不粘手，脂肪洁白。
3	去皮上肉	肉呈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肉质紧密，有坚实感；肉的外表及切面微湿润，不粘手，脂肪洁白无霉点。
4	牛肉	解冻后的肌肉呈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脂肪呈白色或微黄色，肌肉外表微干或风干膜，或外表湿润，但都不粘手，良质冻牛肉的肌肉结构紧密，有坚实感，肌纤维韧性强。
5	边鸡	整鸡表皮光滑，新鲜肥嫩，无头，无颈，无内脏，重约 0.6-1kg，鸡肉的眼球饱满或平坦，皮肤有光泽，在品种不同而呈黄、浅黄、淡红、灰白等色，肌肉切面有光泽，外表微湿润，不粘手。解冻指压后的凹陷恢复慢，且不能完全恢复，具有鸡的正常气味。
6	边鸭	表皮光滑，新鲜肥嫩，无头，无颈，无内脏，重约 0.6-1kg，外表微湿润，不粘手，解冻指压后的凹陷恢复慢，且不能完全恢复，具有鸭的正常气味。
7	白条鸡	整鸡表皮光滑，新鲜肥嫩，有头颈，有腿翅，无内脏，规格从 0.6kg—1.5kg，鸡肉的眼球饱满或平坦，皮肤有光泽，在品种不同而呈黄、浅黄、淡红、灰白等色，肌肉切面有光泽，外表微湿润，不粘手，解冻指压后的凹陷恢复慢。
8	白条鸭	表皮光滑，新鲜肥嫩，无内脏，每只不低于 1KG，鸭的眼球饱满或平坦，皮肤有光泽，在品种不同而呈黄、浅黄、淡红、灰白等色，肌肉切面有光泽，外表微湿润，不粘手，解冻指压后的凹陷恢复慢，且不能完全恢复，具有鸭的正常气味。
9	鸡骨架	整鸡去肉，即鸡骨架，有颈无头，新鲜，无内脏，骨架颜色纯正，重约 0.25 公斤，外表微湿润，不粘手，具有鸡的正常气味。

10	仓鱼	每条不低于 200G，鱼眼睛清亮，角膜透明，眼球略微隆起，鳍展平张开，鳞片上覆有冻结的透明黏液层，皮肤天然色泽明显。
11	带鱼	每条不低于 500G，鱼眼睛清亮，角膜透明，眼球略微隆起，鳍展平张开，鳞片上覆有冻结的透明黏液层，皮肤天然色泽明显。
12	大头鱼	每条不低于 4 斤，新鲜，鱼眼睛清亮，角膜透明，眼球略微隆起。
13	鲩鱼	每条不低于 3 斤，新鲜，鱼眼睛清亮，角膜透明，眼球略微隆起。
14	泥猛鱼	每条不低于 200G，无头，无内脏，鳞片上覆有冻结的透明黏液层，皮肤天然色泽明显。
15	香菇贡丸	15G / 粒 (500G 约 40 粒). 具有良好的弹性，水煮后用手捏应不轻易破裂，且手松开后能回复。切开丸体其剖面应比较平整，不能有明显的冰晶状物。符合标准 Q/JJ 002-2005 中 4.2 的有关规定，其中水分 \leq 60，蛋白质 \geq 10，脂肪 \leq 25，淀粉含量 \leq 10，重量 20 个/公斤。
16	猪肉丸	15G / 粒 (500G 约 40 粒) 具有良好的弹性，水煮后用手捏应不轻易破裂，且手松开后能回复。切开丸体其剖面应比较平整，不能有明显的冰晶状物。
17	牛肉丸	15G / 粒 (500G 约 40 粒). 具有良好的弹性，水煮后用手捏应不轻易破裂，且手松开后能回复。切开丸体其剖面应比较平整，不能有明显的冰晶状物。符合标准 Q/JJ 002-2005 中 4.2 的有关规定，其中水分 \leq 60，蛋白质 \geq 10，脂肪 \leq 25，淀粉含量 \leq 10，重量 20 个/公斤。
18	鱼丸	具有良好的弹性，水煮后用水捏应不轻易破裂，且手松开后能回复。切开丸体其剖面应比较完整，不能有明显的冰晶状物。

B 类货物:

序号	品名	质量描述
1	猪肝	整体呈红褐色或棕黄色，有光泽，湿润，略有弹性，组织结实，微实，肝叶完整，无脂肪，无寄生虫、炎症水疱、薄膜、无胆汁污染，略有鱼腥味。
2	鸡肉丸	具有良好的弹性，水煮后用水捏应不轻易破裂，且手松开后能回复。具有鸡肉应有的香味。切开丸体其剖面应比较完整，不

		能有明显的冰晶状物。
3	鸡翅	交货以干净、新鲜、无异味，大小适合规格要求为标准。
4	鱿鱼	每条不低于 200G. 皮肤天然色泽明显，表面黏液不粘手，无异味。
5	瘦肉	脂肪含量低于 5%。肉呈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肉质紧密，有坚实感；肉的外表及切面微湿润，不粘手。
6	方火腿	表皮应干燥、皮质坚硬，火腿肌肉应是紧密且富有弹性，切面为深红色、色泽均匀；无酸败味或其它异味。
7	白条羊	每条不低于 10kg. 去头，去蹄，去内脏。解冻后的肌肉呈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脂肪呈白色或微黄色。肌肉外表微干或风干膜，或外表湿润，但都不粘手。良质冻羊肉的肌肉结构紧密，有坚实感，肌纤维韧性强。
8	带肉叉骨	肉体冻实而坚硬，敲之回音清脆，无化冻现象。
9	扇骨	形状扁平如扇子，体冻实坚硬，无冻化现象。
10	有颈前排	带颈椎及前五条排骨，肉体冻实而坚硬，敲之回音清脆，无化冻现象。
11	猪后腿骨	肉体冻实而坚硬，敲之回音清脆，无化冻现象。
12	脊骨	肉体冻实而坚硬，敲之回音清脆，无化冻现象。
13	猪脚	必须去除一切毛污物，无异味，交货以干净、新鲜、大小适合规格要求为标准
14	腊肠	有商标、牌号、产地、卫生检验合格证，国家 QS 认证。表面干爽、肉呈鲜红色或暗红色，无霉变，无异味，脂肪透明或呈乳白色。
15	腊肉	有商标、牌号、产地、卫生检验合格证，国家 QS 认证。表面干爽、肉呈鲜红色或暗红色，无霉变，无异味，脂肪透明或呈乳白色。

采购包 2（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蔬果类、杂货类））

序号	采购名称	详细技术参数及要求
1	蔬果	1、蔬菜提供蔬菜农药残留快检合格报告。

	类	<p>1) 叶菜类：形态正常，肉质致密、新鲜，茎基部削平，无腐烂、病虫害、机械伤；无烧心、焦边、腐烂等现象。</p> <p>2) 瓜类：色鲜，果实圆整、光洁，成熟度适中，整齐，无烂果、异味、病虫害和明显机械损伤。形态、色泽一致，瓜条均匀，无疤点，无断裂，不带泥土，无畸形瓜、病虫害瓜、烂瓜。</p> <p>3) 芽苗类：芽苗细嫩，不带豆壳杂质，新鲜，不浸水。</p> <p>4) 豆类：形态完整，成熟度适中，无病虫害斑。食豆仁类：籽粒饱满较均匀，无发芽。不带泥土、杂质。</p> <p>2、水果类</p> <p>1) 所有水果在交付采购人前必须经过前期处理，使用率达到 95%以上。</p> <p>2) 所有水果必须保证每日新鲜。</p> <p>3) 对货物的品质要求，必须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和规格要求。</p> <p>★3、所有的食品为非转基因。(请提供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p>
2	杂货类(含干货、副食品、调味品等)	<p>1、食品制造过程中不得使用劣质原料，不得添加有毒物质；不得超量使用食品添加剂，不得滥用非食品加工用化学添加剂，加工食品过程中不得使用劣质原料；必须符合食品卫生要求，禁止供应有毒、有害、腐烂变质、超过保质期酸败、霉变、混有异物或其他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p> <p>2、所有货物均为正规厂家生产，包装完整，所有产品有 QS 标志或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标明商品名称、规格、生产商、产地、生产日期、保质期或保存期。</p> <p>★3、所有的食品为非转基因。(请提供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p>

补充：蔬果类需符合下规格要求：

序号	品名	质量描述
1	叶菜类	包括白菜类、甘蓝类和绿叶菜类的各种蔬菜。茎基部削平，无枯黄叶、病叶，无烧心焦边等现象，无抽苔（菜心除外）；结球叶菜要结球适度；菠菜和本地芹菜可带根；花椰菜花球洁白、无毛花，不带叶麸，无畸形花；青花菜无托叶，可带主茎，花球青绿色、无紫花、无枯蕾现象。
2	根菜	包括萝卜、胡萝卜、大头菜、芜菁甘蓝等。皮细光滑，不带茎叶和须

	类	根，无畸形、裂痕、糠心、软化、生芽等现象。
3	薯芋类	包括马铃薯、薯蓣、芋、姜、豆薯等。不带须根、茎叶，无干瘪、畸形等现象；马铃薯无发芽，皮不变绿色。
4	茄果类	包括番茄、茄子、甜椒、辣椒等。果实整洁，番茄花蒂不明显，无裂果及空洞现象，茄果无裂蒂及果皮变硬现象，无畸形、异味。
5	瓜果类	包括黄瓜、瓠瓜、越瓜、丝瓜、苦瓜、冬瓜、毛节瓜、南瓜、佛手瓜等。无斑点、疤点、断裂、畸形、软化、变质等现象。
6	葱蒜类	包括葱、蒜、韭菜、洋葱等。葱、青蒜类可保留干净须根，葱、蒜、韭菜不带老叶，蒜头、洋葱去根去枯叶。
7	水生菜类	包括茭白、马蹄、藕、荸荠、慈菇、菱角等。不干瘪，茭白不黑心。
8	豆类	包括豇豆、菜豆、豌豆、蚕豆、刀豆、毛豆、扁豆等。食豆仁类籽粒饱满、较均匀，无发芽。
9	芽苗类	包括绿豆芽、黄豆芽、豌豆芽、香椿苗等。芽苗幼嫩，不带豆壳杂质，不浸水。
10	食用菌类	如蘑菇、草菇、香菇、木耳等。蘑菇、草菇菌盖圆整略展开，柄粗壮，菌膜紧，菇柄切削平整，不浸泡水（蘑菇允许浸盐水保鲜），无杂质，无畸形菇。
11	柑桔类	不空壳，水分充足，外形完整无损伤。
12	梨果类	色泽鲜，大小适中，无硬节，有果把。
13	浆果类	无腐烂、变色、外形不完整、不成熟现象。
14	瓜果类	外表光亮无斑点，有新鲜连接的秧，形状正常，无软塌处，成熟。

补充：杂货类需符合下规格要求：对货物的品质要求，必须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和下列规格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种类：

序号	品名	质量描述
1	淀粉	具有各自品种固有的形态和色泽，不酸、不粘、不发霉，无变质，无异

	制品	味，无杂质，口尝无砂质。
2	面粉、 面制 品	<p>包装材料清洁、卫生，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的规定。</p> <p>标明产品名称、净含量、生产者名称和地址、生产日期、保质期、产品标准号、质量等级、生产许可证号、产品批号等内容。</p> <p>面粉等级为中筋面粉（即普通面粉），产品有“QS”标志，具有产品合格证。</p> <p>要新鲜、色泽呈现乳白或微黄色、手感细腻、均匀、有自然浓郁的麦香味、手抓后自然流出、松开手后不成团、用它制成的成品如馒头有麦香味、香甜入口不粘牙、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p>
3	酱油	合格的酱油颜色比较红、亮，有光泽、透明，把这酱油倒在瓶子里后，摇一下，合格酱油产生的泡沫非常细腻，保持持久，挂碗现象非常好，有一种发黏的感觉；不合格的酱油泡沫比较大，很容易散去，挂碗现象不好，很容易滑落。
4	食醋	具有正常食醋的色泽、气味和滋味，不涩，无其他不良气味与异味，无浮物，不浑浊，无沉淀，无异物，无醋鳃、醋虱。
5	酱类 食品	具有正常酿造酱的色泽、气味和滋味，不涩，无其他不良气味，不得有酸、苦、焦糊及其它异味、异物。
6	生粉	色泽呈白色或微黄色，不发暗，无杂质的颜色，呈细粉末状，不含杂质，手指捻捏时无粗粒感，无虫子和结块，置于手中紧捏后放开不成团，具有面粉的正常气味，无其他异味。
7	食盐	结晶整齐一致，坚硬光滑，呈透明或半透明，不结块，无反卤吸潮现象，无杂质，沾取少许尝试具有纯正的咸味。
8	食糖 （分 为白 糖、红 糖、冰 糖、方 糖等）	<p>白糖色泽洁白明亮，有光泽，具有白糖的正常滋味和气味，无酸味、酒味等异味。干燥、不粘手，无肉眼可见的杂质，水溶液清晰透明无杂质。</p> <p>白砂糖：颗粒大如砂粒，晶粒均匀整齐，晶面明显，晶粒松散，不结块，无碎末，糖质坚硬；绵白糖：颗粒细小而均匀，质地绵软、潮润；冰糖：块形完整，个粒均匀，结晶组织严密，透明或半透明，无破碎；方糖：呈正六面体状，表面平整，无裂纹、铁边、断角，无突出砂粒，无霉斑。</p> <p>红糖包括赤砂糖和红糖两种，其中赤砂糖是机制未经洗蜜的糖，红糖是用手工制成的土糖。颜色有红褐、青褐、黄褐、赤红、金黄、淡黄、枣红等呈晶粒状或粉末状，干燥而松散，不结块，不成团，无杂质，其水</p>

		溶液清晰，无沉淀，无悬浮物，具有甘蔗汁的清香味，无酒味、酸味或其他外来不良气味，口味浓甜带鲜，微有糖蜜味，无焦苦味或其他外来异味。
9	鸡蛋	蛋壳清洁完整，色泽鲜明，无破损、裂纹，无霉斑，灯光透视时，整个蛋呈桔黄色至橙红色，蛋黄不见或略见阴影；打开后蛋黄凸起、完整、有韧性，蛋白澄清、透明、稀稠分明，无霉味、酸味、臭味等不良异味。
10	皮蛋	外表泥状包料完整、无霉斑，包料除掉后蛋壳亦完整无损，灯光透照蛋内容物凝固不动，打开观察，整个蛋凝固、不粘壳、清洁而有弹性，呈半透明的棕黄色，闻起来有芳香，无辛辣气。
11	咸蛋	蛋壳亦完整无损，无裂纹或霉斑，摇动时有轻度水荡漾感觉，灯光透视蛋黄凝结、呈橙黄色且靠近蛋壳，蛋清呈白色水样透明，生蛋打开可见蛋清稀薄透明，蛋黄呈红色或淡红色，浓缩粘度增强，但不硬固，煮熟后打开，可见蛋清白嫩，蛋黄口味有细沙感，富于油脂，品尝则有咸蛋固有的香味。
12	油炸豆卜	为金黄色或棕黄色，色彩鲜艳而有光泽，块形整齐，有弹性，皮脆，内质呈蜂窝状，不粘不散，无杂质，具有豆腐泡特有的清香风味，无其他任何不良气味，取样品细细咀嚼，外皮酥脆适口，泡内软嫩，咸香适度，具有豆腐泡固有的滋味。
13	腐竹	为枝条或片叶状，质脆易折，条状折断有空心，无霉斑、杂质、虫蛀。呈淡黄色，有光泽。具有腐竹固有的香味，无其他任何异味，取样品品尝其滋味，具有腐竹固有的鲜香滋味。
14	腐乳	红腐乳表面呈红色或枣红色，内部呈杏黄色，色泽鲜艳，有光泽。白腐乳外表呈乳黄色。块形整齐均匀，质地细腻，无霉斑、霉变及杂质。具有各品种的腐乳特有的香味或特征气味，无任何其他异味，滋味鲜美，咸淡适口，无任何其他异味。
15	豆类	豆类呈各种豆类固有的颜色，光彩油亮，洁净而有光泽，颗粒饱满，整齐均匀，无虫蛀粒，无杂质，无霉变。
16	酱制品	具有酱制品固有的色、香、味，无杂质，无其他不良气味，不得有霉斑白膜。
17	味精	无色至白色结晶或粉末，具有特殊的鲜味，无异味，无肉眼可见杂质。

二、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采购包 1（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肉类））

（一）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学校指定时间
标的提供的地点	★学校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由供货商直接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采购人向供货商支付货款。 ★每个月结束后的 30 日内，采购人按实支付中标人当月货款。 ★1、中标人提供有效发票及供货单据、清单； ★2、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验收要求	(1)鲜肉类均为定点屠宰场（厂）的产品，应提供《动物检疫合格证明》（产品 A）（A 票产品跨省运输/销售）或《动物检疫合格证明》（产品 B）（B 票产品省内运输/销售），《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非洲猪瘟检测结果或报告（在动物检疫合格证明中显示）； （2）国产冷冻肉品外包装应张贴有动物检疫标志和提供厂家的出厂报告。 （3）每批送货单应当包括供货方名称、产品名称、产品数量、送货日期、经手人或制单人等内容，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详见其他商务要求中食品验收要求。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其他	其他要求，投标人须未曾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二）其他商务要求

1. 货物包装及质量要求

（1）中标人应充分理解并认真遵循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保证合同货品均为正规生产的新鲜（冰鲜除外）、检验合格、无毒、无害、无辐射、无侵权货品，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包装和保质标准，有使用有效期的货品，其剩余有效期不得少于标注有效期的 80%。

（2）货物有包装的，货物的包装必须完整清洁（无损、无污、无皱），采购人有权拒收包装不整齐、已拆封的商品，其中油粮产品每件包装必须按《农产品包装和标识管理办法》贴标签，并标明产地、品种、净含量、生产单位及地址和采收日期。

（3）采购人发现商品出现损坏（包括表面损坏），或出现水渍、串味、受潮等导致货物

性质改变的，中标人必须无条件退货或更换商品。

2. 溯源标准及要求：为做到“来源可追溯、去向可查证”的目的，从源头上治理学校食堂食品隐患。中标人要严格按照“溯源标准”提供票证，做到货到票证到。验收中无票证、货与票证不相符的以及要素不全的，采购人有权拒收。票证需一式两份，采购人和中标人各保留一份，以便日后抽查工作。溯源的标准如下，如有最新规定，则执行最新规定：

食材种类	产品票证要求
肉类	(1)鲜肉类均为定点屠宰场（厂）的产品，应提供《动物检疫合格证明》（产品A）（A票产品跨省运输/销售）或《动物检疫合格证明》（产品B）（B票产品省内运输/销售），《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非洲猪瘟检测结果或报告（在动物检疫合格证明中显示）；（2）国产冷冻肉品外包装应张贴有动物检疫标志和提供厂家的出厂报告。（3）每批送货单应当包括供货方名称、产品名称、产品数量、送货日期、经手人或制单人等内容，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货物配送车辆要求：

（1）食品运输必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

（2）冷藏、冷冻食品必须用专用冷藏、冷冻载具运输，应当有必要的保温设备并在整个运输过程中保持安全的冷藏、冷冻温度。特别是对于长途运输的食品，保证食品在运输全过程处于合适的温度范围。整个运输过程应科学合理，运输车辆应定期清洁，保持性能稳定，符合规定的温度要求，使运输食品处于恒定的环境中。

（3）送货车辆实行一小时配送圈运作，目的地在一小时内的用保温车配送，一小时以外的用制冷车配送，保证冷冻肉中心温度控制在-2-7℃的范围之内，保证运输过程冷链不中断。商品到达目的地时外包装箱干爽，无软化现象。

（4）送货车辆应保持清洁；食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品的交叉污染；如对温度有要求的食品应确定食品的温度，记录送货车辆温度，并记录存档。

（5）在配送卸货环节中应保证冷藏食品脱离冷链时间不得超过 20 分钟，冷冻食品脱离冷链时间不得超过 30 分钟。

4. 食品质量的基本检查

（1）食品应清洁，并符合企业相关验收标准；食品应无损伤、腐烂现象，无寄生虫或已受虫害现象；对温度有要求的食品应确定食品的温度与包装上指示温度一致。

(2) 食品到达目的地时外包装完整。冷冻食品没有曾经解冻痕迹或软化现象，包装呈干爽状态。

(3) 对食品检查如下：

1) 中标人供应的食品必须符合食品卫生要求及国家有关标准，如无标准，按行业规范。采购生产、经营证明文件齐备，明确食品来源，并具有检验合格证明。严禁采购有害、有毒、腐烂变质、酸败、霉变、生虫、污垢不洁、混有异物或其他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禁止采购超过保质期限的食品。

2) 食品包装必须符合国家规范。采购的食品不得存放在有害、有毒的容器内。食品包装上必须使用原产地标识，应注明：制造商名称和厂址、食品名称和重（容）量、生产日期和保质期限以及规格和 QS 认证等。

3) 对不符合采购要求的食品由验收人员提出清退，退货前应实行留板备案，如双方对质量存在争议可送国家质监部门检测。对缺斤短两（或含水量超标）的应按实际重量扣减。

5. 食品验收

(1) 做好卸货前的检查。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的验收人员卸货前应对场地和验收设备做好准备，并对商品的外观质量进行初步了解。

(2) 采取现场验收的方式，验收人员应认真检查物资的质量，按索票、验证—抽查—过磅（清点）—入库的程序完成验收，中标人可提供原件的留原件，原件只有一份而无法提供给采购人的查验原件后索取复印件留存。

(3) 每批次每种货物均抽查验收。

(4) 按前附产品质量描述对货物质量进行抽查。

(5) 发现食品安全质量问题的处理：

1) 对危及人身安全的食品质量问题采取零容忍措施，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的、有毒食品的，一经发现，当日所送同批次产品全部退货，如水产品中发现河豚鱼，发现腐败变质肉类等。

2) 若抽查未发现问题，而在加工食用前发现部分产品质量问题，应立即通知单位伙食物资验收小组及中标人，将问题产品退货处理。

3) ★采购人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对该中标人予以处罚，除要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外，同时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供货资格。

(6) 整批产品无或缺少《溯源标准及要求》中提及的相应票证的全部退货。

(7) 退（补）货流程：对不符合采购要求的食品由验收人员提出清退，如双方对质量或重量有争议的送具有检验资质的部门检测，同时留样备检，对数量不足或退货的，责

成供应商以不影响学生伙食供应为前提尽快补送。

(8) 货物的质量问题争议及解决办法：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或国家法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并且采购人有权追究中标人的相关责任。

(9) 验收记录：对每次验收的物资均记录物资名称、数量、验收情况等事项，并由送货人签名确认。

(10) 中标人不能按核定的供货价交付包组中的某些商品、不能提供与其承诺相符的服务或中标人存在违反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行为，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此项下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 1) 中标人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或分包给他人；
- 2) 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人订货要求后，在承诺的供货时间内不能供货或不能如数供货的；
- 3) 中标人有私自更改菜单中货品的；
- 4) 中标人未能提供承诺的服务的；
- 5) 中标商品在保质期出现损坏的，中标人未能提供免费替换服务的；
- 6) 中标人的送货单没有详细注明商品的品种、品牌、品种、单价、数量，送货单出现涂改，标记不清的情况的；
- 7) 中标人泄露采购人的商业秘密，泄密造成采购人损失的；
- 8) 出现中标人有联手哄抬物价现象的；
- 9) 向学校主管人员或验收货人进行物质、金钱行贿的；
- 10) 中标人应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等相关规定，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品，除全部退货外，将取消中标人的供货资格，中标人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 ①用非食品原料生产的食品或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和其他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物质的食品，或者用回收食品作为原料生产的食品。
 - ②检测发现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重金属、污染物质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
 - ③营养成分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乳制品。
 - ④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参假掺杂或者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
 - ⑤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肉类及其制品。
 - ⑥未经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肉类，或者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

肉类制品。

⑦被包装材料、容器、运输工具等污染的食品。

⑧超过保质期的食品。

⑨无标签的预包装食品。

⑩国家为防病等特殊需要明令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

⑪其他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或者要求的食品。

(11) ★中标人提供有毒、变质等食品的，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的，经有关单位鉴定原因后，如确实为中标人提供之食品问题，中标人除需负担全数之医药费外。采购人取消该中标人供货资格及供货合同，中标人同时承担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及放弃先诉抗辩权。

6. 服务要求

(1) 采购人提前一天以邮件、传真或电话的方式向中标人下订单，订单内容包括所要采购的名称、规格、数量等。

(2) 在用户未签收之前，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属于中标人，货物发生遗失、损坏由中标人负责。

(3) 中标人根据用户实际要求运送货物，按用户要求进行加工。

(4) 中标人必须在采购人指定时间内将采购人所订购的货物材料送至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若采购人临时修改订单内容的，中标人必须在接到通知后的 60 分钟内将货物材料送达，经采购人工作人员验收核对后才算完成。

(5) 中标人应当根据采购人实际情况，按与采购人的约定，在规定的时间内将规定的货物数量送到指定地点。除客观不可抗力外，中标人不得推迟送货。如确需延迟送货的，中标人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同意。

(6) 每次送货，中标人必须安排不少于 2 个专职送货员及不少于 1 辆专车负责送货。负责货物的运输、过秤，并协助采购人验收货物，货物的品种和重量以采购人验收的结果为准。

(7) 送货车辆必须在学校登记备案，并在车身上标识清楚送货单位名称，以便学校放行时能清晰辨认。

(8) 送货车进入校区后车速不得超过 5 千米/小时，送货车辆在校区内应主动避让师生，如属中标人车辆责任造成校内人员（师生）事故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9) 中标人指定的送货专员必须具有有效的健康证、穿着便于辨认的工衣和配戴胸卡，送货专员在校内活动必须严格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不得做出有损采购人形象和利益

的事情。

(10) 中标人必须严格按照采购人的指令配送商品的数量，不得随意增减数量，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变更。

(11) 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供应商品（含商标、名称、产地、包装、规格和重量等），并严格按采购人要求供应，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改变。

(12) 除客观不可抗力外，中标人不得更改送货内容。如确需变更供货内容的，中标人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同意。

(13) 中标人的送货单必须详细注明商品的品牌、型号、单价、数量、送货单不得涂改。标记不清的，采购人将拒绝签收。结算期末中标人还应提供送货清单供采购人结算。

(14) 中标人不得泄露采购人的商业秘密。泄密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法律责任。

(15) 如物品非因采购人人为而出现质量问题由中标人包换或包退，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16) 中标人应在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 1 小时（50 公里）范围内设有固定的储存库，其储存量应能满足采购人的三天需求。

(17) 中标人应能够配合采购人及时更新所提供的符合卫监部门的有效证明材料。如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产品合格证、食品流通许可证等。

7. 配送情况

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配送服务情况如下：

采购内容	配送单位名称	在校学生/就餐人数
肉类	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	2757

说明：以上预计人数统计依据 2022 年在校学生统计，与实际学生人数可能存在差距。

8. ★供货价格

(1) 供货价格（消费扶贫产品价格除外）= 结算基准价 × 中标折扣率，“结算基准价”必须低于或等于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每月 1 日和 15 日（如遇节假日无价格公布的，则顺延至次工作日）发布的的三水区市场零售价平均值，若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网站没有公布的食材价格，则以学校参考学校周边 2-3 家各大市场或超市，同类食材的的抽样价格的平均值拟定食材的结算基准价。

(2) 折扣率有效报价范围：95% ≥ 中标折扣率 ≥ 0%，中标折扣率为该供应商的响应时的

折扣率报价。折扣率报价低于 80%时，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作出成本分析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参与本项目所有人员工资、营运成本、各种费用等），低于 80%的报价须重点审核。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货物及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或未按要求提交成本分析说明相关证明文件，评审委员会将视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为无效响应。折扣率报价高于 95%时，作无效投标处理。

（3）采购人每月与中标人核定一次结算基准价，并形成书面材料，该材料做为结算货款的依据。

（4）供货价格已包含市场调查、货物采购、包装、运输、装卸、搬运、不合格货物的退换、所有工作人员的工勤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可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

（5）中标人必须服从上述的供货价格，如出现不服从等情况，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按评审排名由成交候选供应商替代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或重新组织招标确定替代供应商。

9. 质量考核制度

（1）中标人须及时对采购人提出的存在问题作出响应并实施整改，若不改正，采购人有权终止其供货资格。

（2）考核标准：

1) 学校对中标人进行每月考核（满分为 100 分），若中标人月度考核分数在 90 分-100 分，全额支付当月货款；若中标人月度考核分数在 85 分-89 分，要求中标人限期整改，学校扣减当月货款的 10%；若中标人月度考核分数在 80 分-84 分，要求中标人限期整改，学校扣减当月货款的 15%，并停止供货一个月；若中标人月度考核分数在 70 分-79 分，要求中标人限期整改，学校扣减当月货款的 20%，并停止供货三个月；停止供货期间，由学校自行选择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进行供货。70 分以下或出现重大事故、严重违规违法事件，学校将有权终止中标人《服务合同》。按评审排名由成交候选供应商替代供货或重新组织招标确定替代供应商。

2) 考核小组成员包括：食堂校级领导、负责食堂管理的学校中层、食堂主管、学校教师代表。

3)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最终供货日期至三水区教育局通过重新招标确定新区直学校食堂食材供货商之日，本供货合同自动终止。）。

月度考核表

供应商名称:

序号	项目	扣分事项	扣分
1	质量要求	相应批次的食品未能提供对应合格检验证明或合格证明的, 每次扣 20 分	
		食品质量不符合要求, 出现质量问题, 但未造成严重后果, 每次扣 5 分	
		不及时了解市场信息, 提供社会反响大的食品, 每次扣 3 分	
		超范围或超剂量使用食品添加剂、发现使用劣质原料, 违规使用抗生素、激素等有害物质, 纳入教育系统食堂物资采购黑名单, 解除《服务合同》	/
		无法向学校提供上游企业票证, 无法保证每批次进货能溯源, 每次扣 5 分	
		未按照标准严格采购, 出现次、差、来历不明货物, 每次扣 5 分	
		未按照规定进行退、换货处理, 每次扣 5 分	
		学校因食品质量而拒收货物, 每次扣 5 分	
		供应商违反其单位的食品安全规章制度或没有按照相关规定使用检测设备进行检验检测, 每次扣 5 分	
2	原材料价格	未按约定结算价供货的, 每发现一项次扣 5 分	
		未按规定供应周期进行报价的, 每次扣 2 分	
3	配送要求	配送车辆、实际运输不符合招标文件及《服务合同》约定的, 车厢内有异味, 不整洁每次扣 5 分	
		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配送、供货, 每次扣 10 分	
		实际配送食品少于订购数量且不能及时补充的, 每次扣 5 分	
		配送车辆内的食品没有包装或使用密闭容器盛放, 容器材料应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或有关规定, 送货单没有	

		详细注明商品的品种、品牌、品种、单价、数量，送货单出现涂改，标记不清的情况的，每次扣 5 分	
		高危易腐食品应未采用冷冻（藏）方式配送，实际配送的食品与订购货物种类、质量不符，未能及时更换的，每次扣 5 分	
		配送人员没有出示有效的健康证，没有穿着工衣和佩戴胸卡的，每次扣 3 分	
		配送人员在校内活动违反学校有关规章制度（如：吸烟、车辆超速行驶、未按防疫要求佩戴口罩等行为），每次扣 5 分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建立供货团队负责对学校食堂供货，扣 3 分	
		没有按照学校要求将食品送到指定地点，每次扣 3 分	
4	安全生产管理要求	没有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或没有按相关职能部门规定操作，每次扣 5 分	
		没有按照投标文件要求制订相关应急预案或没有按照应急预案执行的，每次扣 5 分	
		造成重大事故或有重大事故不配合处理的，解除《服务合同》，纳入教育系统食堂物资采购黑名单	/
5	纪律要求	未按要求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解除《服务合同》，纳入教育系统食堂物资采购黑名单	/
		提供资料弄虚作假的，每次扣 5 分	
		出现供应商有联手哄抬物价现象的，一经核实，解除《服务合同》，纳入教育系统食堂物资采购黑名单	/
		向学校主管人员或验收人进行物质、金钱行贿，一经核实，解除《服务合同》，纳入教育系统食堂物资采购黑名单	/
6	诚信服务	经营场地、设备、人员配置、经济实力与承诺不符，每次扣 3 分	

		被学生、家长或社会人士投诉并经查证属实，每次扣 5 分	
		拒绝学校提出的合理服务要求，每次扣 5 分	
		存在转包行为，解除《服务合同》，纳入教育系统食堂物资采购黑名单	/
7	廉洁协议	没有与学校签订廉洁承诺书，每次扣 3 分	
		没有按照廉洁承诺书自律，每次扣 3 分	
8	满意度要求	监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被通报批评 1 次扣 5 分	
		被媒体负面曝光的，解除《服务合同》，纳入教育系统食堂物资采购黑名单	/
9	现场调查	不能提供考核小组要求的材料，缺 1 份扣 1 分	
		学校食堂考核小组对现场查验食品及设施，通报批评 1 次扣 3 分	
10	其他	有违反招标文件及《服务合同》规定的其它违约事件的，每发现 1 次，需按违约性质并结合上述违约类别，每次扣 5 分	
合计扣分			
整体评价（最终得分=满分 100 分-合计扣分）			
考核小组签名：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分值中显示“/”提示一旦出现此类情形，一票否决。

10. 付款方式

(1) 由供货商直接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采购人向供货商支付货款。每个月结束后的 30 日内，采购人按实支付中标人当月货款，中标人提供有效发票及供货单据、清单；

(2) 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11. 其他

(1) 中标人在协议履行期间保证对采购人的货物供应，若中标后反悔或不能履行协议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协议，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该中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单位必须签署针对本项目的《食品质量安全承诺书》。

(3)★中标人必须在签订合同前 5 天内成功办理针对本项目的《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投标时提供承诺函作证明材料)。

(4)★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安排专职小组对中标人生产或配送等场所进行查访,如发现场所与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所描述及承诺内容不符,中标人必须进行整改,整改期间暂停该中标人供货资格。整改完毕后并经采购人确认,恢复其供货资格。(投标时提供承诺函作证明材料)

(5)★在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必须在配送车辆显著处统一放置采购人提供的配送标志。

采购包 2 (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 (蔬果类、杂货类))

(一) 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学校指定时间
标的提供的地点	★学校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由供货商直接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采购人向供货商支付货款。 ★每个月结束后的 30 日内,采购人按实支付中标人当月货款。 ★1、中标人提供有效发票及供货单据、清单; ★2、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验收要求	1、蔬果:(1)蔬菜提供蔬菜农药残留快检合格报告;(2)每批送货单应当包括供货方名称、产品名称、产品数量、送货日期、经手人或制单人等内容,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杂货:每批送货单内容应当包括供货方名称、产品名称、产品数量、送货日期、经手人或制单人等内容,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每批次产品提供《产品合格证》。 详见其他商务要求中食品验收要求。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其他	其他要求,投标人须未曾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二) 其他商务要求

1. 货物包装及质量要求

(1) 中标人应充分理解并认真遵循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保证合同货品均为正规生产的新鲜(冰鲜除外)、检验合格、无毒、无害、无辐射、无侵权货品,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包装和保质标准,有使用有效期的货品,

其剩余有效期不得少于标注有效期的 80%。

(2) 货物有包装的，货物的包装必须完整清洁（无损、无污、无皱），采购人有权拒收包装不整齐、已拆封的商品，其中油粮产品每件包装必须按《农产品包装和标识管理办法》贴标签，并标明产地、品种、净含量、生产单位及地址和采收日期。

(3) 采购人发现商品出现损坏（包括表面损坏），或出现水渍、串味、受潮等导致货物性质改变的，中标人必须无条件退货或更换商品。

2. 溯源标准及要求：为做到“来源可追溯、去向可查证”的目的，从源头上治理学校食堂食品隐患。中标人要严格按照“溯源标准”提供票证，做到货到票证到。验收中无票证、货与票证不相符的以及要素不全的，采购人有权拒收。票证需一式两份，采购人和中标人各保留一份，以便日后抽查工作。溯源的标准如下，如有最新规定，则执行最新规定：

食材种类	产品票证要求
蔬果	(1)蔬菜提供蔬菜农药残留快检合格报告；(2)每批送货单应当包括供货方名称、产品名称、产品数量、送货日期、经手人或制单人等内容，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杂货	每批送货单内容应当包括供货方名称、产品名称、产品数量、送货日期、经手人或制单人等内容，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每批次产品提供《产品合格证》。

3. 货物配送车辆要求：

(1) 食品运输必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

(2) 冷藏、冷冻食品必须用专用冷藏、冷冻载具运输，应当有必要的保温设备并在整个运输过程中保持安全的冷藏、冷冻温度。特别是对于长途运输的食品，保证食品在运输全过程处于合适的温度范围。整个运输过程应科学合理，运输车辆应定期清洁，保持性能稳定，符合规定的温度要求，使运输食品处于恒定的环境中。

(3) 送货车辆实行一小时配送圈运作，目的地在一小时内的用保温车配送，一小时以外的用制冷车配送，保证冷冻肉中心温度控制在-2-7℃的范围之内，保证运输过程冷链不中断。商品到达目的地时外包装箱干爽，无软化现象。

(4) 送货车辆应保持清洁；食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品的交叉污染；如对温度有要求的食品应确定食品的温度，记录送货车辆温度，并记录存档。

(5) 在配送卸货环节中应保证冷藏食品脱离冷链时间不得超过 20 分钟，冷冻食品脱离冷链时间不得超过 30 分钟。

4. 食品质量的基本检查

(1) 食品应清洁，并符合企业相关验收标准；食品应无损伤、腐烂现象，无寄生虫或已受虫害现象；对温度有要求的食品应确定食品的温度与包装上指示温度一致。

(2) 食品到达目的地时外包装完整。冷冻食品没有曾经解冻痕迹或软化现象，包装呈干爽状态。

(3) 对食品检查如下：

1) 中标人供应的食品必须符合食品卫生要求及国家有关标准，如无标准，按行业规范。采购生产、经营证明文件齐备，明确食品来源，并具有检验合格证明。严禁采购有害、有毒、腐烂变质、酸败、霉变、生虫、污垢不洁、混有异物或其他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禁止采购超过保质期限的食品。

2) 食品包装必须符合国家规范。采购的食品不得存放在有害、有毒的容器内。食品包装上必须使用原产地标识，应注明：制造商名称和厂址、食品名称和重（容）量、生产日期和保质期限以及规格和 QS 认证等。

3) 对不符合采购要求的食品由验收人员提出清退，退货前应实行留板备案，如双方对质量争议可送国家质监部门检测。对缺斤短两（或含水量超标）的应按实际重量扣减。

5. 食品验收

(1) 做好卸货前的检查。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的验收人员卸货前应对场地和验收设备做好准备，并对商品的外观质量进行初步了解。

(2) 采取现场验收的方式，验收人员应认真检查物资的质量，按索票、验证—抽查—过磅（清点）—入库的程序完成验收，中标人可提供原件的留原件，原件只有一份而无法提供给采购人的查验原件后索取复印件留存。

(3) 每批次每种货物均抽查验收。

(4) 按前附产品质量描述对货物质量进行抽查。

(5) 发现食品安全质量问题的处理：

1) 对危及人身安全的食品质量问题采取零容忍措施，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的、有毒食品的，一经发现，当日所送同批次产品全部退货。

2) 若抽查未发现问题，而在加工食用前发现部分产品质量问题，应立即通知单位伙食物资验收小组及中标人，将问题产品退货处理。

3) ★采购人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对该中标人予以处罚，除要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和费用外，同时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供货资格。

(6) 整批产品无或缺少《溯源标准及要求》中提及的相应票证的全部退货。

(7) 退（补）货流程：对不符合采购要求的食品由验收人员提出清退，如双方对质量或重量有争议的可送具有检验资质的部门检测，同时留样备检，对数量不足或退货的，责成供应商以不影响学生伙食供应为前提尽快补送。

(8) 货物的质量问题争议及解决办法：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或国家法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并且采购人有权追究中标人的相关责任。

(9) 验收记录：对每次验收的物资均记录物资名称、数量、验收情况等事项，并由送货人签名确认。

(10) 中标人不能按核定的供货价交付包组中的某些商品、不能提供与其承诺相符的服务或中标人存在违反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行为，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此项下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 1) 中标人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或分包给他人；
- 2) 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人订货要求后，在承诺的供货时间内不能供货或不能如数供货的；
- 3) 中标人有私自更改菜单中货品的；
- 4) 中标人未能提供承诺的服务的；
- 5) 中标商品在保质期出现损坏的，中标人未能提供免费替换服务的；
- 6) 中标人的送货单没有详细注明商品的品牌、品种、单价、数量，送货单出现涂改，标记不清的情况的；
- 7) 中标人泄露采购人的商业秘密，泄密造成采购人损失的；
- 8) 出现中标人有联手哄抬物价现象的；
- 9) 向学校主管人员或验收货人进行物质、金钱行贿的；
- 10) 中标人应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等相关规定，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品，除全部退货外，将取消中标人的供货资格，中标人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 ①用非食品原料生产的食品或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和其他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物质的食品，或者用回收食品作为原料生产的食品。
 - ②检测发现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重金属、污染物质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
 - ③营养成分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乳制品。

- ④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参假掺杂或者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
- ⑤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肉类及其制品。
- ⑥未经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肉类，或者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制品。
- ⑦被包装材料、容器、运输工具等污染的食品。
- ⑧超过保质期的食品。
- ⑨无标签的预包装食品。
- ⑩国家为防病等特殊需要明令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
- ⑪其他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或者要求的食品。

(11) ★中标人提供有毒、变质等食品的，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的，经有关单位鉴定原因后，如确实为中标人提供之食品问题，中标人除需负担全数之医药费外。采购人取消该中标人供货资格及供货合同，中标人同时承担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及放弃先诉抗辩权。

6. 服务要求

(1) 采购人提前一天以邮件、传真或电话的方式向中标人下订单，订单内容包括所要采购的名称、规格、数量等。

(2) 在用户未签收之前，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属于中标人，货物发生遗失、损坏由中标人负责。

(3) 中标人根据用户实际要求运送货物，按用户要求进行加工。

(4) 中标人必须在采购人指定时间内将采购人所订购的货物材料送至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若采购人临时修改订单内容的，中标人必须在接到通知后的 60 分钟内将货物材料送达，经采购人工作人员验收核对后才算完成。

(5) 中标人应当根据采购人实际情况，按与采购人的约定，在规定的时间内将规定的货物数量送到指定地点。除客观不可抗力外，中标人不得推迟送货。如确需延迟送货的，中标人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同意。

(6) 每次送货，中标人必须安排不少于 2 个专职送货员及不少于 1 辆专车负责送货。负责货物的运输、过秤，并协助采购人验收货物，货物的品种和重量以采购人验收的结果为准。

(7) 送货车辆必须在学校登记备案，并在车身上标识清楚送货单位名称，以便学校放行时能清晰辨认。

(8) 送货车进入校区后车速不得超过 5 千米/小时，送货车辆在校区内应主动避让师生，如属中标人车辆责任造成校内人员（师生）事故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9) 中标人指定的送货专员必须具有有效的健康证、穿着便于辨认的工衣和配戴胸卡，送货专员在校内活动必须严格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不得做出有损采购人形象和利益的事情。

(10) 中标人必须严格按照采购人的指令配送商品的数量，不得随意增减数量，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变更。

(11) 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供应商品（含商标、名称、产地、包装、规格和重量等），并严格按采购人要求供应，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改变。

(12) 除客观不可抗力外，中标人不得更改送货内容。如确需变更供货内容的，中标人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同意。

(13) 中标人的送货单必须详细注明商品的品牌、型号、单价、数量、送货单不得涂改。标记不清的，采购人将拒绝签收。结算期末中标人还应提供送货清单供采购人结算。

(14) 中标人不得泄露采购人的商业秘密。泄密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法律责任。

(15) 如物品非因采购人人为而出现质量问题由中标人包换或包退，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16) 中标人应在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 1 小时（50 公里）范围内设有固定的储存库，其储存量应能满足采购人的三天需求。

(17) 中标人应能够配合采购人及时更新所提供的符合卫监部门的有效证明材料。如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产品合格证、食品流通许可证等。

7. 配送情况

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配送服务情况如下：

采购内容	配送单位名称	在校学生/就餐人数
蔬菜类（含干果类、干货类、蔬果类）	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	2757

说明：以上预计人数统计依据 2022 年在校学生统计，与实际学生人数可能存在差距。

8. ★供货价格

(1) 供货价格（消费扶贫产品价格除外）= 结算基准价 × 中标折扣率，“结算基准价”

必须低于或等于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每月 1 日和 15 日（蔬菜类结算基准价增加每月 16 日和当月最后一个工作日）（如遇节假日无价格公布的，则顺延至次工作日）发布的三水区的市场零售价平均值，若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网站没有公布的食材价格，则以学校参考学校周边 2-3 家各大市场或超市，同类食材的抽样价格的平均值拟定食材的结算基准价。

（2）折扣率有效报价范围： $95\% \geq$ 中标折扣率 $\geq 0\%$ ，中标折扣率为该供应商的响应时的折扣率报价。折扣率报价低于 80% 时，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作出成本分析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参与本项目所有人员工资、营运成本、各种费用等），低于 80% 的报价须重点审核。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货物及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或未按要求提交成本分析说明相关证明文件，评审委员会将视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为无效响应。折扣率报价高于 95% 时，作无效投标处理。

（3）学校定期与中标人核定一次结算基准价，核定周期：蔬菜类按每半个月进行一次核定，并形成书面材料，该材料做为结算货款的依据。

（4）供货价格已包含市场调查、货物采购、包装、运输、装卸、搬运、不合格货物的退换、所有工作人员的工勤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可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

（5）中标人必须服从上述的供货价格，如出现不服从等情况，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按评审排名由成交候选供应商替代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或重新组织招标确定替代供应商。

9. 质量考核制度

（1）中标人须及时对采购人提出的存在问题作出响应并实施整改，若不改正，采购人有权终止其供货资格。

（2）考核标准：

1) 学校对中标人进行每月考核（满分为 100 分），若中标人月度考核分数在 90 分-100 分，全额支付当月货款；若中标人月度考核分数在 85 分-89 分，要求中标人限期整改，学校扣减当月货款的 10%；若中标人月度考核分数在 80 分-84 分，要求中标人限期整改，学校扣减当月货款的 15%，并停止供货一个月；若中标人月度考核分数在 70 分-79 分，要求中标人限期整改，学校扣减当月货款的 20%，并停止供货三个月；停止供货期间，由学校自行选择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进行供货。70 分以下或出现重大事故、严重违法违规事件，学校将有权终止中标人《服务合同》。按评审排名由成交候选供应商替代供货或重新组织招标确定替代供应商。

2) 考核小组成员包括：食堂校级领导、负责食堂管理的学校中层、食堂主管、学校教师代表。

3)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最终供货日期至三水区教育局通过重新招标确定新区直学校食堂食材供货商之日，本供货合同自动终止。）。

月度考核表

供应商名称：

序号	项目	扣分事项	扣分
1	质量要求	相应批次的食品未能提供对应合格检验证明或合格证明的，每次扣 20 分	
		食品质量不符合要求，出现质量问题，但未造成严重后果，每次扣 5 分	
		不及时了解市场信息，提供社会反响大的食品，每次扣 3 分	
		超范围或超剂量使用食品添加剂、发现使用劣质原料，违规使用抗生素、激素等有害物质，纳入教育系统食堂物资采购黑名单，解除《服务合同》	/
		无法向学校提供上游企业票证，无法保证每批次进货能溯源，每次扣 5 分	
		未按照标准严格采购，出现次、差、来历不明货物，每次扣 5 分	
		未按照规定进行退、换货处理，每次扣 5 分	
		学校因食品质量而拒收货物，每次扣 5 分	
		供应商违反其单位的食品安全规章制度或没有按照相关规定使用检测设备进行检验检测，每次扣 5 分	
2	原材料价格	未按约定结算价供货的，每发现一项次扣 5 分	
		未按规定供应周期进行报价的，每次扣 2 分	
3	配送要求	配送车辆、实际运输不符合招标文件及《服务合同》约定的，车厢内有异味，不整洁每次扣 5 分	
		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配送、供货，每次扣 10 分	
		实际配送食品少于订购数量且不能及时补充的，每次	

		扣 5 分	
		配送车辆内的食品没有包装或使用密闭容器盛放，容器材料应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或有关规定，送货单没有详细注明商品的品种、品牌、品种、单价、数量，送货单出现涂改，标记不清的情况的，每次扣 5 分	
		高危易腐食品应未采用冷冻（藏）方式配送，实际配送的食品与订购货物种类、质量不符，未能及时更换的，每次扣 5 分	
		配送人员没有出示有效的健康证，没有穿着工衣和佩戴胸卡的，每次扣 3 分	
		配送人员在校内活动违反学校有关规章制度（如：吸烟、车辆超速行驶、未按防疫要求佩戴口罩等行为），每次扣 5 分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建立供货团队负责对学校食堂供货，扣 3 分	
		没有按照学校要求将食品送到指定地点，每次扣 3 分	
4	安全生产管理要求	没有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或没有按相关职能部门规定操作，每次扣 5 分	
		没有按照投标文件要求制订相关应急预案或没有按照应急预案执行的，每次扣 5 分	
		造成重大事故或有重大事故不配合处理的，解除《服务合同》，纳入教育系统食堂物资采购黑名单	/
5	纪律要求	未按要求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解除《服务合同》，纳入教育系统食堂物资采购黑名单	/
		提供资料弄虚作假的，每次扣 5 分	
		出现供应商有联手哄抬物价现象的，一经核实，解除《服务合同》，纳入教育系统食堂物资采购黑名单	/
		向学校主管人员或验收人进行物质、金钱行贿，一经核实，解除《服务合同》，纳入教育系统食堂物资采	/

		购黑名单	
6	诚信服务	经营场地、设备、人员配置、经济实力与承诺不符， 每次扣 3 分	
		被学生、家长或社会人士投诉并经查证属实，每次扣 5 分	
		拒绝学校提出的合理服务要求，每次扣 5 分	
		存在转包行为，解除《服务合同》，纳入教育系统食 堂物资采购黑名单	/
7	廉洁协议	没有与学校签订廉洁承诺书，每次扣 3 分	
		没有按照廉洁承诺书自律，每次扣 3 分	
8	满意度要求	监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被通报批评 1 次扣 5 分	
		被媒体负面曝光的，解除《服务合同》，纳入教育系 统食堂物资采购黑名单	/
9	现场调查	不能提供考核小组要求的材料，缺 1 份扣 1 分	
		学校食堂考核小组对现场查验食品及设施，通报批评 1 次扣 3 分	
10	其他	有违反招标文件及《服务合同》规定的其它违约事件 的，每发现 1 次，需按违约性质并结合上述违约类别， 每次扣 5 分	
合计扣分			
整体评价（最终得分=满分 100 分-合计扣分）			
考核小组签名：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分值中显示“/”提示一旦出现此类情形，一票否决。

10. 付款方式

（1）由供货商直接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采购人向供货商支付货款。每个月结束后的 30 日内，采购人按实支付中标人当月货款，中标人提供有效发票及供货单据、清单；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11. 其他

(1) 中标人在协议履行期间保证对采购人的货物供应, 若中标后反悔或不能履行协议的, 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协议, 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该中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单位必须签署针对本项目的《食品质量安全承诺书》。

(3) ★中标人必须在签订合同前 5 天内成功办理针对本项目的《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投标时提供承诺函作证明材料)。

(4) ★签订合同后, 采购人安排专职小组对中标人生产或配送等场所进行查访, 如发现场所与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所描述及承诺内容不符, 中标人必须进行整改, 整改期间暂停该中标人供货资格。整改完毕后并经采购人确认, 恢复其供货资格。(投标时提供承诺函作证明材料)

(5) ★在合同履行期间, 中标人必须在配送车辆显著处统一放置采购人提供的配送标志。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重要须知事项前置表

序号	事 项	主 要 内 容
1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交纳磋商保证金。 招标文件中涉及投标保证金的事项及有关条款不适用。 采购包 1：保证金人民币：0.00 元整。 采购包 2：保证金人民币：0.00 元整。
2	报价形式	采购包 1：折扣率 采购包 2：折扣率
3	报价要求	采购包 1：0% - 95% 采购包 2：0% - 95%
4	现场踏勘	否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日历天。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6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7	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 1：6 家 采购包 2：6 家
8	成交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 1：3 家 采购包 2：3 家
9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 1：6 家 采购包 2：6 家
10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兼投不兼中：投标人可自主参与本项目一个包组或多个包组的投标，但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 1 个包组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本项目按包组 1、包组 2 的顺序进行评审，每个包组按照综合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6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各包组排名第 1 至 3 名的投标人为该包组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 4 至 5 名的投标人为该包组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 6 名的投标人为该包组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已获得序号靠前的包组的成交候选供应商资格的，将不进入后续包组的评审。

11	成交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2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不举行；															
13	有效通知载体	本项目相关信息和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广东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http://www.gdty.net.cn/ ）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须及时登录上述网站获取与本采购项目相关的所有信息。															
14	中标服务费	<p>本项目需要交纳中标服务费，具体要求如下：</p> <p>计算方法：按差额定率累进法分段计算。</p> <p>计算基数：以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金额作为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各包组中标服务费由各成交供应商平均摊分。</p> <p>收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服务类”标准计算。</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费率 中标金额</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货物招标</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服务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 万元以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500 万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1000 万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4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0~5000 万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5%</td> </tr> </tbody> </table> <p>注：中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和规定的金额在收到中标通知 3 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中标人中标后根据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服务费收费通知书》要求支付中标服务费。凭中标服务费缴款证明材料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地点领取《中标通知书》。</p>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0~500 万元	1.1%	0.8%	500~1000 万元	0.8%	0.4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0~500 万元	1.1%	0.8%															
500~1000 万元	0.8%	0.4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15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6	所属行业	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批发业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磋商邀请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3 “监管部门”是指：同级或以上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2.4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2.5 “合格的供应商”是指：

1) 符合以下规定的供应商：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⑤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2.6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2.7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关键性和重要要求、条款、条件、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实质性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本文件涉及的带“★”标注的强制响应条款，实质性条款不允许偏离。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磋商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货物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响应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 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本项目不设任何响应补偿，供应商应考虑投标成本。

4.2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

办法》第九条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由成交供应商平均摊分。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专家评审劳务费按“粤发改规【2020】1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专家酬劳的管理办法》”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按实结算。

5. 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5.1 除非投标邀请函中另有规定，本项目不举行项目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如举行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则按以下规定：

5.1.1 在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5.1.2 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可在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5.2 已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如不出席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5.3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到项目现场进行考察，所有发生的费用自理，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二、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磋商邀请函；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供应商须知；
- 4) 合同书格式；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在磋商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7. 磋商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响应截止时间五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采购人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7.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8. 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在响应截止时间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8.2 修改后的内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并对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潜在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

8.3 为使供应商准备响应时有充足时间对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响应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9. 响应的语言

9.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0. 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 应符合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的要求。

11. 响应文件编制

11.1 响应文件分为资格文件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和价格部分（具体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规定的顺序进行装订（具体详见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1.2 供应商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1.3 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1.4 如果因为供应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2. 响应报价

12.1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2.2 供应商应按照第二部分的“采购项目内容”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响应报价一览表》确定的格式报出价格。响应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响应总价中也不得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缺漏部分视为已考虑在响应总价中，结算时不作调整。

12.3 本项目采用二次报价的方式，第二次报价不得高于第一次报价，但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12.4 落实的采购政策

(1) 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参加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没有提供上述材料的其价格均不予以扣除。**（《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如投标人为非制造商，其代理产品的制造商也应同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2)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在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13. 备选方案

13.1 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响应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4. 联合体磋商

14.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15.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5.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符合磋商文件资格要求提交的证明材料；
- 2) 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其他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15.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16.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交纳磋商保证金。

17. 供应商符合性文件：

1. 响应函；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4. 其它相关响应资料；

18. 响应的截止期

18.1 响应的截止时点（详见第一部分），超过截止时间后的响应为无效响应。

19. 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9.1 注意：供应商可投标一个包组，也可同时投标多个包组。本项目供应商若参投两个包组或以上，仅需将所参投的包组内容制作在同一本投标文件上不需要按包组分开制作。

响应文件应一式 5 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3 份、电子文件 1 份（按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编写，统一装订成册，正本和副本应分别独立封装，并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正本封装成一包，全部副本建议也封装成一包，一共两包。）（电子文件为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载体要求 U 盘或光盘介质，WORD 或 PDF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一只 U 盘或一张光盘内含一份响应文件内容）。

另外单独密封提交**开标小信封**用于开标，信封上标明“开标信封”，内装以下文件各一份，以下文件必须与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中的完全一致，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按以下顺序排列：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如为非法定代表人参与开标的还需另外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为非法定代表人参与开标的还需另外提交提交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而且须与授权委托书的委托代理人一致）；

3. 响应报价一览表；

4. 电子文件（注明供应商名称）。

19.2 响应文件正本必须用 A4 规格（除特殊规格的图纸除外）纸打印，响应文件每一页均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副本可以为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正副本均需加盖骑缝公章。响应文件必须具有连续完整的页码。响应文件要求签名的均必须用黑色墨水填写，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的授权代表签名且加盖单位公章。供应商授权代表须以书面形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19.3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供应商按 19.1 要求提交开标小信封和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信封和密封包装必须按要求密封，并在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

20.2 信封和密封外包装上注明以下相关信息：（详细参考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地址：

并注明“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20.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招标采购单位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并有权拒收该响应文件。

重要提示！

20.4 本项目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出席开标会（法定代表人可单独出席开标会但须全程参加开标会），投标单位出席开标会的人员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携带并出示相关身份证明文件。不按磋商文件要求规定出席开标会的，其投标文件拒收。

请携带并出示以下证明文件出席开标会：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
- （2）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

证原件。

20.5 判定响应文件不予受理的情形：

- 1、未向招标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的；
- 2、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时间以后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
- 3、响应文件外封套上载明的供应商名称与报名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一致（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工商更名登记手续及相关证书更名手续除外）；
- 4、供应商授权代理人以及磋商文件有要求必须到场出席开标会的特定人员，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到场或未能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身份证明文件的；
- 5、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标记，或因错放或密封不牢靠而造成提前开封的，具体要求见本磋商文件相应条款。

注：响应文件出现上述情形被判定不予受理的，采购人将原封退回该响应文件。

21.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1.2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撤回其响应，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单位。

21.3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定标

22. 开标

22.1 招标采购单位在《磋商邀请书》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供应商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2.2 在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并将密封响应文件退还给供应商。

22.3 开标时，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供应商名称、响应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22.4 招标采购单位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供应商签字确认。

22.5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3. 磋商小组的组成和评审方法

23.1 评标由招标采购单位依照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本项目磋商小组依法组建的3人单数组成，评审专家从采购评审专家库随机选取，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3.2 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进行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技术评审、价格评审。

23.3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方法。

24. 响应文件的初审

响应文件的初审，就是核定供应商的合格性和有效性，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4.1 **资格性审查：**根据国家行业法规和本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性证明文件及相关证明资料等进行审查，以核定供应商的合格性，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符合性审查。未能通过资格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如果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则终止评标。

24.2 **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对照本项目的技术、商务、采购限价和响应文件制作等要求，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未能通过符合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如果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则终止评标。

24.3 磋商小组对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或确定为响应无效。

24.4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确定为无效响应：

- 1) 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如有）；

- 2)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7) 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
- 8)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4.4.1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过程中, 对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响应的响应单位将不能进入下一阶段的磋商报价及综合评审过程。

24.4.2 评审过程中符合资格条件和符合性条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则终止评标。

25. 磋商文件的澄清

25.1 评审期间,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但不得允许供应商对响应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25.2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6. 磋商及提交最后报价

26.1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 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26.2 磋商小组与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过程中, 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 未经响应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26.3 磋商结束后, 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 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报价的最后报价。对成交供应商的价格出现明显低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 磋商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26.4 经磋商确定最后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7. 响应文件的综合评审

27.1 磋商小组只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具体详见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8. 定标

28.1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分别就各个响应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评分。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报价供应商的技术、商务评分。然后，评出响应报价得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采购包 1: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综合总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至第三名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四至第五名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六名的供应商为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其中，若候选人综合总分相同时，则依次序以价格总分、技术总分、商务总分分别进行比对，前单项最高分者排名靠前。如仍出现相同时，则由评审委员会以少数服从多数方式投票确定。

采购包 2: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综合总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至第三名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四至第五名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六名的供应商为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其中，若候选人综合总分相同时，则依次序以价格总分、技术总分、商务总分分别进行比对，前单项最高分者排名靠前。如仍出现相同时，则由评审委员会以少数服从多数方式投票确定。

28.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8.3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招标采购单位将在磋商文件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成交）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质疑

29. 质疑

如果供应商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招标采购单位和受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和受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给予答复，并将结果告知

有关当事人。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0. 合同的订立

30.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按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1. 合同的履行

31.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相关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相关部门备案。

31.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八、适用法律

32. 适用法律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参考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九、响应有效期

33. 响应有效期

从响应截止时间起，响应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天。

十、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4.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评审步骤：先对所有有效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然后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只有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行磋商，磋商（如有）后提交的第二次报价作为最后报价并进入详细的综合评审，

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比较与评价。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审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分别就各个报价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评分。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报价供应商的技术、商务评分。然后，评出磋商报价得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采购包 1：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综合总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至第三名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四至第五名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六名的供应商为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其中，若候选人综合总分相同时，则依次序以价格总分、技术总分、商务总分分别进行比对，前单项最高分者排名靠前。如仍出现相同时，则由评审委员会以少数服从多数方式投票确定。

采购包 2：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综合总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至第三名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四至第五名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六名的供应商为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其中，若候选人综合总分相同时，则依次序以价格总分、技术总分、商务总分分别进行比对，前单项最高分者排名靠前。如仍出现相同时，则由评审委员会以少数服从多数方式投票确定。

35. 评审步骤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初审、综合评审：

（一）初审

1. 资格性审查：

磋商小组根据“初步评审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只有对磋商文件“资格性审查”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资格性评审，供应商才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2.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根据“初步评审表”对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磋商文件“符合性审查”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符合性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响应，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初审通过后才能进行磋商，磋商后进行最后报价。

(二) 综合评审

1. 技术评价；商务评分标准详见附表技术部分评分表；
2. 商务评价；技术评分标准详见附表商务部分评分表；
3. 价格评价；价格评分评标详见价格部分评分表；
4. 计算综合得分。

供应商的综合得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价格得分。

(三) 磋商小组向采购单位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36. 评标标准

权重分配：

采购包 1（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肉类））：

评分项目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权重	60 分	30 分	10 分

采购包 2（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蔬果类、杂货类））：

评分项目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权重	60 分	30 分	10 分

1、综合得分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按照评审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分别就各个报价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评分。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报价供应商的技术、商务评分。然后，评出磋商报价得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采购包 1：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综合总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至第三名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四至第五名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六名的供应商为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其中，若候选人综合总分相同时，则依次序以价格总分、技术总分、商务总分分别进行比对，前单项最高分者排名靠前。如仍出现相同时，则由评审委员会以少数服从多数方式投票确定。

采购包 2：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综合总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至第三名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四至第五名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六名的供

应商为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其中，若候选人综合总分相同时，则依次序以价格总分、技术总分、商务总分分别进行比对，前单项最高分者排名靠前。如仍出现相同时，则由评审委员会以少数服从多数方式投票确定。

若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重新招标或者推荐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若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重新招标或者推荐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若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重新招标。

2、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附件一：

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 1（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肉类））：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有效的独立法人机构，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①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缴税收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②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其他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①提供 2022 年（或 202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②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③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其他材料）。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或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其他材料）。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p>供应商必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备案）证明</p>	<p>供应商须持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证明，提供证书扫描件；如供应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p>
8	<p>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仅能由一家企业参与投标（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p>
9	<p>不允许联合体投标</p>	<p>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p>
10	<p>本采购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一、本采购包整体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二、本采购包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采购人将按批发业行业标准进行中小微企业的划分。</p>

采购包 2（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蔬果类、杂货类））：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有效的独立法人机构，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①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缴税收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②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其他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①提供 2022 年（或 202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②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③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其他材料）。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或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其他材料）。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	供应商须持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证明，提供证书扫描件；

	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备案）证明	如供应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
8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仅能由一家企业参与投标（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9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10	本采购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一、本采购包整体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二、本采购包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采购人将按批发业行业标准进行中小微企业的划分。

附件二：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 1（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肉类））：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函	投标函
2	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要求和格式要求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要求和格式要求
3	投标报价是否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报价范围内	投标报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报价范围内
4	投标报价是否固定唯一	投标报价固定唯一
5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响应条款，且经评委认定为有效投标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响应条款，且经评委认定为有效投标（填写实质性响应条款（“★”项）响应表）
6	其他	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采购包 2（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蔬果类、杂货类））：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函	投标函
2	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要求和格式要求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要求和格式要求
3	投标报价是否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报价范围内	投标报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报价范围内
4	投标报价是否固定唯一	投标报价固定唯一
5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响应条款，且经评委认定为有效投标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响应条款，且经评委认定为有效投标（填写实质性响应条款（“★”项）响应表）
6	其他	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附件三：

详细评审

采购包 1（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肉类））：

商务部分评审（30 分）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分标准	分值
1	商务条款响应程度	<p>根据其他商务要求的响应情况，能完全响应或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3 分；每负偏离一项扣一分。</p> <p>【注：须在《商务条款响应表》中进行响应。】</p>	3 分
2	荣誉、认证	<p>投标人具有以下证书的：</p> <p>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p> <p>2、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p> <p>3、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p> <p>4、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p> <p>5、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HACCP 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p> <p>【注：证书认证机构应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认可，且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nca.gov.cn/）公布的认证机构名录中可查，须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提供具有认证资质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扫描件；提供国家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证书网页截图（证书状态须显示“有效”）；以上材料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材料不全、无效、不提供的不得分。】</p>	10 分
3	同类项目业绩及评价	<p>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独立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合同需包含肉类），并同时提供客户满意评价（以服务客户加盖公章的评价且满意度为优秀或同等级别）。每一个单位得 1.5 分，最高得 15 分。</p> <p>【注：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以上业绩中标（成交）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主体内容扫描件，一份中标（成交）通知书只计算一次。同时提供客户满意评价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p>	15 分

4	项目人员配置	<p>根据投标人投入本项目人员进行评价：</p> <p>1、具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或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有效高级食品安全管理员的考试合格证明，每提供一个证明得 1 分，本小项最高得 2 分。</p> <p>2、具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或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有效中级食品安全管理员的考试合格证明，每提供一个证明得 0.5 分，本小项最高得 2 分。</p> <p>3、具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或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有效初级食品安全管理员的考试合格证明，每提供一个证明得 0.2 分，本小项最高得 1 分。</p> <p>【注：同一人如获得 2 个证书的，不可累计得分，以得分最高分计分。需提供以上人员的身份证及相关证书扫描件，并提供投标文件提交截止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扣除发布采购公告当月往前顺推)在投标人单位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p>	2 分
---	--------	---	-----

备注：

1. 各投标单位的商务部分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分值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两位。
2.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技术部分评审（60分）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技术条款 响应程度	<p>根据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能完全响应或优于采购需求的，得5分；每负偏离一项扣一分。</p> <p>【注：须在《技术条款响应表》中进行响应。】</p>	5分
2	投标人追 溯手段	<p>投标人已加入《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或《广东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平台》。</p> <p>【备注：须提供以下1或2的资料得3分。1、国家追溯平台生产经营主体注册信息表及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截图。2、提供广东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平台截图及拥有承诺达标合格证（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注：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3分
3	投入的配 送车辆	<p>各合格投标人为本项目投入的配送车辆情况：</p> <p>1、每提供一辆自有或租赁的配送车辆，得0.5分，最高得5分。</p> <p>2、配送车辆如为冷藏车辆的，每一辆另得1分，最高可得3分。</p> <p>【备注：须提供车辆有效期内合格证明材料、车辆购置发票、车辆（能清晰显示车牌的正面、后面、侧面照片、冷链车制冷装置）等照片，冷藏车还需提供有效期内第三方出具的车辆校准证书扫描件。自有车辆还需提供车车辆登记证，租赁车辆还需提供租赁合同扫描件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前6个月内任意三个月的租赁费用发票复印件，租赁合同期限必须覆盖本项目服务期，如未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须提供承诺函，承诺保证续签至服务期结束。拟投入车辆投入本项目使用承诺函。以上资料不提供或不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p>	8分
4	货物质 量、供应 保障措施	<p>1、肉源供货情况：</p> <p>投标人自有或租赁畜养殖基地或与畜养殖基地具有购销关系的，得3分。</p> <p>【注：若为投标人自有畜养殖基地的，须提供基地权属证明</p>	6分

		<p>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若为投标人租赁畜养殖基地的，须提供租赁协议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租赁合同期限必须覆盖本项目服务期，如未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须提供承诺函，承诺保证续签至服务期结束；若为投标人与养殖基地建立购销关系的，须提供购销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屠宰资格： 投标人具有屠宰资格或与生猪屠宰加工厂签订购销协议的，得3分。</p> <p>【注：若为投标人自有屠宰资格的，须提供定点屠宰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若为购销关系的须提供购销协议及合作的生猪屠宰加工厂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和定点屠宰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5	冷藏用房 容积	<p>冷藏用房容积总和（A）评价：</p> <p>1、$A \geq 500$ 立方米，得5分；</p> <p>2、$300 \text{ 立方米} \leq A < 500 \text{ 立方米}$，得4分；</p> <p>3、$200 \text{ 立方米} \leq A < 300 \text{ 立方米}$，得3分；</p> <p>4、$100 \text{ 立方米} \leq A < 200 \text{ 立方米}$，得2分</p> <p>5、$A < 100 \text{ 立方米}$，得1分。</p> <p>6、无冷藏用房不得分。</p> <p>【备注：同时提供①若自有冷藏用房须提供以投标人名义签署的建造合同；若租赁冷藏用房须提供冷藏用房的租赁合同、2023年至招标公告前任一个月租金发票扫描件。租赁合同期限必须覆盖本项目服务期，如未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须提供承诺函，承诺保证续签至服务期结束。②冷藏用房容积提供第三方机构的场地面积的测绘报告。不提供或资料不全均不得分。】</p>	(5.0分)
6	食品质量 安全保障	<p>投标人具有微生物检测仪、细菌检测仪、食品综合分析仪、肉类综合检测仪、肉类安全检测仪、瘦肉精检测仪、莱克多巴胺检测仪、显微镜中的任何一种设备，每项得1分，此项最高得5分。未提供得0分。</p> <p>【注：1. 以上每种仪器具备相应功能均可得分；2. 须为自有</p>	(5.0分)

		设备，须提供投标人购买检测设备发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设备发票应与所提供检测仪器名称对应）作证明材料，如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7	货物品质水平	<p>投标人提供的主要原材料(肉类或禽类)经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需含有 CMA 或 CNAS），并且检测结果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提供 1 份的检测报告，得 3 分，（投标文件提交截止前 6 个月内(扣除发布采购公告当月往前顺推)的有效）。</p> <p>【备注：以投标人名义送检的产品检测报告（含 CMA 或 CNAS 标识）扫描件同时提供与第三方检测机构签订的合同协议、以及对应的检测报告发票。未按要求提供相应得分项不得分。】</p>	(3.0 分)
8	管理水平评价	<p>从投标人其对自身企业的内部管理各项制度、措施、流程等内容进行比较：</p> <p>1、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完善，管理措施落实到位、管理流程顺畅，得 5 分；</p> <p>2、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但管理措施落实不到位或管理流程不顺畅，得 4 分；</p> <p>3、企业内部管理制度不完善，管理措施落实到位或管理流程顺畅，得 3 分；</p> <p>4、仅能提供内部管理体系情况，或提供的内部管理情况不满足上述要求的，得 2 分；</p> <p>5、不提供内部管理情况的，不得分。</p>	(5.0 分)
9	实施方案	<p>从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的整体规划的合理性、针对性、科学性（食品原材料的加工制作、运输、装卸、派发及善后处理的等安排计划）进行比较：</p> <p>1、整体规划安排合理，组织实施有针对性，食品原材料处理流程科学，得 6 分；</p> <p>2、整体规划安排合理，但组织实施没有针对性，食品原材料处理流程科学，得 5 分；</p> <p>3、整体规划安排合理，组织实施有针对性，但食品原材料处</p>	6 分

		<p>理流程不科学，得 4 分；</p> <p>4、仅能提供实施方案，但整体规划安排不合理，或组织实施和食品原材料处理流程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得 3 分；</p> <p>5、没有提供实施方案，得 0 分。</p>	
10	安全、卫生、质量保障措施	<p>从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的各个环节中的安全、卫生、质量保障措施进行比较：</p> <p>1、各环节保障措施能体现安全、卫生、质量三个方面的，得 5 分；</p> <p>2、各环节保障措施能体现安全、卫生、质量其中两个方面的，得 4 分；</p> <p>3、各环节保障措施能体现安全、卫生、质量其中一个方面的，得 3 分；</p> <p>4、仅能提供各环节保障措施，但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得 2 分；</p> <p>5、没有提供各环节保障措施，得 0 分。</p>	5 分
11	应急方案	<p>从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突发状况，包括紧急配送，安全卫生意外事件的应急保障措施进行比较：</p> <p>1、突发状况处理保障措施合理规范，紧急配送有可行预案，安全卫生意外事件的应急处理流程科学，得 5 分；</p> <p>2、突发状况处理保障措施合理规范，紧急配送有可行预案，但安全卫生意外事件的应急处理流程不科学，得 4 分；</p> <p>3、突发状况处理保障措施合理规范，但紧急配送没有可行预案，安全卫生意外事件的应急处理流程科学，得 3 分；</p> <p>4、仅能提供应急预案，但突发状况处理保障措施不合理规范或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得 2 分；</p> <p>5、没有提供应急方案，得 0 分。</p>	5 分
12	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投保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食品质量安全要求承诺及食品安全保险进行评审，食品质量安全要求承诺符合采购需求，且食品安全保险满足以下情况：已购买食品安全保险（累计赔偿额度）或承诺中标后购买（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均可得分。</p> <p>1、投标人已购买/中标后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年保额 ≥5000 万元，且每次食品安全事故每人（人身伤害责任险）</p>	4 分

		<p>额度\geq50 万元，得 4 分；</p> <p>2、3000 万元\leq投标人已购买/中标后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年保额$<$5000 万元的，且每次食品安全事故每人（人身伤害责任险）额度\geq50 万元，得 2 分；</p> <p>3、1000 万元\leq投标人已购买/中标后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年保额$<$3000 万元的，且每次食品安全事故每人（人身伤害责任险）额度\geq50 万元，得 1 分；</p> <p>4、其余情况不得分。</p> <p>【注：1. 若投标人已购买食品安全保险，须提供有效期内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保单扫描件、发票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到期后不得低于原保额的续保承诺函，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2. 若投标人承诺中标后购买，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不提供不得分。未按评审要求及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p>	
--	--	--	--

备注：

1. 各投标单位的技术部分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分值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两位。
2.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价格部分评审（10分）

评审项目		说明
内容	分值	
报价	10	<p>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中投标报价最低的报价（指经核准和扣除后的投标总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p> <p>注：1、核准和扣除之前的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p> <p>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字。</p> <p>3、投标报价以“本项目该包组预算金额*投标折扣率”进行价格评分的计算。</p>

注：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本项目对应包组的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详细评审

采购包 2（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蔬果类、杂货类））：

商务部分评审（30 分）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分标准	分值
1	商务条款响应程度	<p>根据其他商务要求的响应情况，能完全响应或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3 分；每负偏离一项扣一分。</p> <p>【注：须在《商务条款响应表》中进行响应。】</p>	3 分
2	荣誉、认证	<p>投标人具有以下证书的：</p> <p>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p> <p>2、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p> <p>3、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p> <p>4、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p> <p>5、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HACCP 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p> <p>【注：证书认证机构应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认可，且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nca.gov.cn/）公布的认证机构名录中可查，须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提供具有认证资质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扫描件；提供国家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证书网页截图（证书状态须显示“有效”）；以上材料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材料不全、无效、不提供的不得分。】</p>	10 分
3	同类项目业绩及评价	<p>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独立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合同需包含蔬菜或杂货类（同时含干货、副食品、调味品等）），并同时提供客户满意评价（以服务客户加盖公章的评价且满意度为优秀或同等级别）。每一个单位得 1.5 分，最高得 15 分。</p> <p>【注：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以上业绩中标（成交）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主体内容扫描件，一份中标（成交）通知书只计算一次。同时提供客户满意评价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p>	15 分

4	项目人员配置	<p>根据投标人投入本项目人员进行评价：</p> <p>1、具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或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有效高级食品安全管理员考试合格证明的，每提供一个证明得 1 分，本小项最高得 2 分。</p> <p>2、具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或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有效中级食品安全管理员考试合格证明的，每提供一个证明得 0.5 分，本小项最高得 2 分。</p> <p>3、具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或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有效初级食品安全管理员考试合格证明的，每提供一个证明得 0.2 分，本小项最高得 1 分。</p> <p>【注：同一人如获得 2 个证书的，不可累计得分，以得分最高分计分。需提供以上人员的身份证及相关证书扫描件，并提供投标文件提交截止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扣除发布采购公告当月往前顺推)在投标人单位购买社保的证明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p>	2 分
---	--------	---	-----

备注：

1. 各投标单位的商务部分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分值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两位。

2.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技术部分评审（60分）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技术条款 响应程度	<p>根据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能完全响应或优于采购需求的，得5分；每负偏离一项扣一分。</p> <p>【注：须在《技术条款响应表》中进行响应。】</p>	5分
2	投标人追 溯手段	<p>投标人已加入《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或《广东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平台》。</p> <p>【备注：须提供以下1或2的资料得3分。1、国家追溯平台生产经营主体注册信息表及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截图。2、提供广东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平台截图及拥有承诺达标合格证（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p> <p>注：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3分
3	投入的配 送车辆	<p>各合格投标人为本项目投入的配送车辆情况：</p> <p>1、每提供一辆自有或租赁的配送车辆，得0.5分，最高得5分。</p> <p>2、配送车辆如为冷藏车辆的，每一辆另得1分，最高可得3分。</p> <p>【备注：须提供车辆有效期内合格证明材料、车辆购置发票、车辆（能清晰显示车牌的正面、后面、侧面照片、冷链车制冷装置）等照片，冷藏车还需提供有效期内第三方出具的车辆校准证书扫描件。自有车辆还需提供车车辆登记证，租赁车辆还需提供租赁合同扫描件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前6个月内任意三个月的租赁费用发票复印件，租赁合同期限必须覆盖本项目服务期，如未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须提供承诺函，承诺保证续签至服务期结束。拟投入车辆投入本项目使用承诺函。以上资料不提供或不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p>	8分
4	种植基地	<p>根据投标人自有或合作的种植基地面积总和进行评价：</p> <p>1、总面积\geq1000亩，得6分；</p> <p>2、1000亩$>$总面积\geq800亩，得5分；</p>	6分

		<p>3、800 亩>总面积\geq600 亩，得 4 分；</p> <p>4、600 亩>总面积\geq400 亩得 3 分；</p> <p>5、400 亩> 总面积\geq200 亩，得 2 分；</p> <p>6、200 亩> 总面积\geq100 亩，得 1 分；</p> <p>7、其他情况不得分。</p> <p>【备注：同时提供①种植基地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②第三方测绘成果报告；租赁合同期限必须覆盖本项目服务期，如未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须提供承诺函，承诺保证续签至服务期结束。不提供或资料不全均不得分。】</p>	
5	货物品质水平	<p>投标人提供的主要原材料(蔬菜类或杂货类)经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需含有 CMA 或 CNAS），并且检测结果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提供 1 份检测报告，得 3 分（投标文件提交截止前 6 个月内(扣除发布采购公告当月往前顺推)的有效)</p> <p>【备注：以投标人名义送检的产品检测报告（含 CMA 或 CNAS 标识）扫描件同时提供与第三方检测机构签订的合同协议、以及对应的检测报告发票。未按要求提供相应得分项不得分。】</p>	3 分
6	食品质量安全保障	<p>投标人具有微生物检测仪、农药残留检测仪、水质重金属检测仪、细菌检测仪、食品综合分析仪、多功能综合分析仪、食品重金属检测仪、食品添加剂检测仪、培养箱、显微镜等检验室仪器中的任何一种设备，每项得 1 分，此项最高得 5 分。未提供得 0 分。</p> <p>【备注：1. 以上每种仪器具备相应功能均可得分；2. 须为自有设备，须提供投标人购买检测设备的发票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设备发票应与所提供检测仪器名称对应）作证明材料，如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p>	5 分
7	配送场地面积	<p>根据投标人设有的配送场地面积（包括分拣加工场所、检测检验场所、仓库等）进行评审：</p> <p>（1）配送场地面积\geq2000 平方米，得 5 分；</p> <p>（2）2000 平方米>配送场地面积\geq1000 平方米，得 3 分；</p>	5 分

		<p>(3) 1000 平方米>配送场地面积≥500 平方米，得 1 分；其他情况或不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p> <p>【注：必须为公司或法人或股东（需提供股东证明）名义自有或租赁的仓库，若为租赁仓库须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租赁合同期限必须覆盖本项目服务期，如未覆盖本项目服务期，须提供承诺函，承诺保证续签至服务期结束。若公司自有仓库须提供仓库的房产证明材料或用地证明材料或买卖房产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没有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得分。】</p>	
8	管理水平评价	<p>从投标人其对自身企业的内部管理各项制度、措施、流程等内容进行比较：</p> <p>1、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完善，管理措施落实到位、管理流程顺畅，得 5 分；</p> <p>2、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但管理措施落实不到位或管理流程不顺畅，得 4 分；</p> <p>3、企业内部管理制度不完善，管理措施落实到位或管理流程顺畅，得 3 分；</p> <p>4、仅能提供内部管理体系情况，或提供的内部管理情况不满足上述要求的，得 2 分；</p> <p>5、不提供内部管理情况的，不得分。</p>	5 分
9	实施方案	<p>从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的整体规划的合理性、针对性、科学性（食品原材料的加工制作、运输、装卸、派发及善后处理的等安排计划）进行比较：</p> <p>1、整体规划安排合理，组织实施有针对性，食品原材料处理流程科学，得 6 分；</p> <p>2、整体规划安排合理，但组织实施没有针对性，食品原材料处理流程科学，得 5 分；</p> <p>3、整体规划安排合理，组织实施有针对性，但食品原材料处理流程不科学，得 4 分；</p> <p>4、仅能提供实施方案，但整体规划安排不合理，或组织实施和食品原材料处理流程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得 2 分；</p>	(6.0 分)

		5、没有提供实施方案，得 0 分。	
10	安全、卫生、质量保障措施	<p>从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的各个环节中的安全、卫生、质量保障措施进行比较：</p> <p>1、各环节保障措施能体现安全、卫生、质量三个方面的，得 5 分；</p> <p>2、各环节保障措施能体现安全、卫生、质量其中两个方面的，得 4 分；</p> <p>3、各环节保障措施能体现安全、卫生、质量其中一个方面的，得 3 分；</p> <p>4、仅能提供各环节保障措施，但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得 2 分；</p> <p>5、没有提供各环节保障措施，得 0 分。</p>	5 分
11	应急方案	<p>从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突发状况，包括紧急配送，安全卫生意外事件的应急保障措施进行比较：</p> <p>1、突发状况处理保障措施合理规范，紧急配送有可行预案，安全卫生意外事件的应急处理流程科学，得 5 分；</p> <p>2、突发状况处理保障措施合理规范，紧急配送有可行预案，但安全卫生意外事件的应急处理流程不科学，得 4 分；</p> <p>3、突发状况处理保障措施合理规范，但紧急配送没有可行预案，安全卫生意外事件的应急处理流程科学，得 3 分；</p> <p>4、仅能提供应急预案，但突发状况处理保障措施不合理规范或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得 2 分；</p> <p>5、没有提供应急方案，得 0 分。</p>	5 分
12	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投保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食品质量安全要求承诺及食品安全保险进行评审，食品质量安全要求承诺符合采购需求，且食品安全保险满足以下情况： 已购买食品安全保险（累计赔偿额度）或承诺中标后购买（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均可得分。</p> <p>1、投标人已购买/中标后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年保额 ≥ 5000 万元，且每次食品安全事故每人（人身伤害责任险）额度 ≥ 50 万元，得 4 分；</p> <p>2、3000 万元 \leq 投标人已购买/中标后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年保额 < 5000 万元的，且每次食品安全事故每人（人身伤害</p>	4 分

		<p>责任险) 额度\geq50 万元, 得 2 分;</p> <p>3、1000 万元\leq投标人已购买/中标后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年保额$<$3000 万元的, 且每次食品安全事故每人(人身伤害责任险) 额度\geq50 万元, 得 1 分;</p> <p>4、其余情况不得分。</p> <p>【备注: 1. 若投标人已购买食品安全保险, 须提供有效期内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保单扫描件、发票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到期后不得低于原保额的续保承诺函, 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2. 若投标人承诺中标后购买, 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不提供不得分。未按评审要求及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p>	
--	--	--	--

备注:

1. 各投标单位的技术部分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分值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两位。

2.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 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 该项评分为零分。

价格部分评审（10分）

评审项目		说明
内容	分值	
报价	10	<p>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中投标报价最低的报价（指经核准和扣除后的投标总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p> <p>注：1、核准和扣除之前的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p> <p>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字。</p> <p>3、投标报价以“本项目该包组预算金额*投标折扣率”进行价格评分的计算。</p>

注：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本项目对应包组的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

项目编号：

甲方： 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 。

乙方： （中标人） 。

签订日期： 2024 年 月 日

甲 方： （招标人）

乙 方： （中标人）

根据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包组类别：_____）

项目编号：TY202401LGSC

二、供货服务对象：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

三、供应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最终供货日期至三水区教育局通过重新招标确定新区直学校食堂食材供货商之日，本供货合同自动终止。）。

四、交货地点：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饭堂。

五、甲方授予乙方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供货资格，确定乙方为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的供货商。乙方不得将中标资格及委托权限自行向任何第三方转让。否则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服务资格。

六、供货价格

1. 供货价格（消费扶贫产品价格除外）= 结算基准价 × 中标折扣率（____%），“结算基准价”必须低于或等于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每月 1 日和 15 日（如遇节假日无价格公布的，则顺延至次工作日）发布的三水区市场零售价平均值，若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网站没有公布的食材价格，则以学校参考学校周边 2-3 家各大市场或超市，同类食材的抽样价格的平均值拟定食材的结算基准价。

2. 采购人每月与中标人核定一次结算基准价。

3. 供货价格已包含市场调查、货物采购、包装、运输、装卸、搬运、不合格货物的退换、所有工作人员的工勤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可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

七、付款方式

1. 每个月结束后的 30 日内，采购人按实支付乙方当月货款，乙方须提供有效发票及供货单据。

2. 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

八、协议执行期间，如发现乙方有以下违约行为之一，通过有关部门查处核实后，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取消乙方的服务资格并全部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按相关的管理规定追究其相应责任，由相关管理机构对乙方作严肃处理：

1. 提供虚假信息，误导或欺骗用户单位，以谋取非法利益；
2. 违反了诚实信用和投标承诺，没有严格执行相关质量、服务和收费标准，损害甲方的利益；
3. 拒绝接受甲方及相关部门监督、检查的；
4. 出现信用危机、财务危机、经营危机甚至破产、倒闭，无法履行合同的；
5. 采用非法手段进行不正当竞争的，构成恶劣影响。

九、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的，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对交付标的物质质量有争议的，统一由佛山市辖属的专业检测机构进行终局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技术标准时，鉴定费由委托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其他无争议的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二、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共计 页 A4 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4. 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收款方、开票方须与乙方一致；专户为：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
经办人：	
合同生效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合同附件清单（附后）：

1. 本合同所有附件均在签订合同时编制，确立依据为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及相关确认文件；

2. 项目重要内容（如：经甲方审核的已细化的项目各阶段详细实施方案或计划、乙方提供的参与本项目实施的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配送人员名单、项目实施小组人员联系方式、合同内容变更说明等）可作为附件；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

响应文件

参与包组（请勾选）：（采购包1）肉类

（采购包2）蔬果类、杂货类

密封内容（请勾选）：正本文件 / 副本文件 / 开标信封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响应文件目录

- 一、自查表
- 二、资格性符合性文件
- 三、商务部分
- 四、技术部分
- 五、价格部分
- 六、其他材料

注：请供应商按照以上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

一、自查表

(一)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资格条件	按招标文件中的要求，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按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符合性审查	投标函	投标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要求和格式要求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要求和格式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投标报价是否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报价范围内	投标报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报价范围内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投标报价是否固定唯一	投标报价固定唯一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响应条款，且经评委认定为有效投标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响应条款，且经评委认定为有效投标（填写实质性响应条款（“★”项）响应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其他	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评审项目响应资料表

采购项目名称:

包组号:

包组名称:

评审分项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证明文件	自查评分
商务部分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技术部分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二、资格性符合性文件

(一) 投标/响应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包组号：采购包 ；包组名称： ）项目招标采购货物/服务的磋商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电子文件 份。

1. 自查表；2. 资格性符合性文件；3. 商务部分；4. 技术部分；5. 价格部分；6. 中标承诺书；7. 中标服务费缴纳承诺书。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响应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响应有效期为90个日历天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有)。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磋商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成交资格。

7. 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日期：

(二)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公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主营（产）：

兼营（产）：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_____。

授权单位：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主营（产）：

兼营（产）：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4.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响应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5. 响应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三）企业资质、资格性证明

以下材料须按照招标文件“资格要求”所述的内容和要求提供：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二、企业资质证明：（复印件 1 份）；

采购包 1：供应商须持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备案）证明，提供证书扫描件；如供应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

采购包 2：供应商须持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备案）证明，提供证书扫描件；如供应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

①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缴税收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②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其他材料）。

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下列任一项证明材料：

①提供 2022 年（或 202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②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其他材料）。

五、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六、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或提供《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其他材料）。

七、网上信用记录证明：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中企业信用信息查询结果；

（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查询结果如显示无投标人信息或没有该企业相关记录的，亦须按照上述要求打印网页或截图。）

(四)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_____；包组号：采购包_____；包组名称：_____）磋商邀请，本供应商愿意参加投标响应，提供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货物/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

7) 持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证明，提供证书扫描件；如供应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

8) 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仅能由一家企业参与投标。

9) 非联合体投标。

10) 其它能证明供应商的资格的相关文件。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 守法经营声明书

我方诚意参与本项目投标，并特此声明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及我方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

- (1) 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行政处罚决定。
- (2) 各级司法机关做出的刑事判决。
- (3) 我方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人员职位	姓名	联系固话及手机
法定代表人		
董事成员		
监事成员		
总经理		
副总经理		
.....		

(4) 其它事项说明：

说明：

以上表格可按照供应商具体情况增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 实质性响应条款 (“★”项) 响应表

序号	“★”项实质性响应条款	响应实际参数	完全响应/ 正偏离/负 偏离	偏 离 说 明	证明文件 (如有)
1	(一) 采购产品要求: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为本国产品, 不接受进口产品。不接受转基因产品。				
2	(二) 政策性要求: ★投标方案中所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各方面的政策要求。				
3	标的提供时间: ★学校指定时间				
4	标的提供地点: ★学校指定地点				
5	★每个月结束后的 30 日内, 采购人按实支付中标人当月货款。				
6	★1、中标人提供有效发票及供货单据、清单;				
7	★2、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8	★采购人退货后将记录在案, 并对该中标人予以处罚, 除要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外, 同时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供货资格。				
9	★中标人提供有毒、变质等食品的, 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的, 经有关单位鉴定原因后, 如确实为中标人提供之食品问题, 中标人除需负担全数之医药费外。采购人取消该中标人供货资格及供货合同, 中标人同时承担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及放弃先诉抗辩权。				

10	<p>8. ★供货价格</p> <p>(1) 供货价格(消费扶贫产品价格除外)=结算基准价×中标折扣率,“结算基准价”必须低于或等于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每月1日和15日(如遇节假日无价格公布的,则顺延至次工作日)发布的的三水区市场零售价平均值,若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没有公布的食材价格,则以学校参考学校周边2-3家各大市场或超市,同类食材的的抽样价格的平均值拟定食材的结算基准价。</p> <p>(2) 折扣率有效报价范围:95%≥中标折扣率≥0%,中标折扣率为该供应商的响应时的折扣率报价。折扣率报价低于80%时,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作出成本分析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参与本项目所有人员工资、营运成本、各种费用等),低于80%的报价须重点审核。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货物及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或未按要求提交成本分析说明相关证明文件,评审委员会将视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为无效响应。折扣率报价高于95%时,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 采购人每月与中标人核定一次结算基准价,并形成书面材料,该材料做为结算货款的依据。</p> <p>(4) 供货价格已包含市场调查、货物采购、包装、运输、装卸、搬运、不合格货物的退换、所有工作人员的工勤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p>			
----	---	--	--	--

	<p>可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p> <p>(5) 中标人必须服从上述的供货价格，如出现不服从等情况，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按评审排名由成交候选供应商替代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或重新组织招标确定替代供应商。</p>				
11	<p>(2) ★ 投标单位必须签署针对本项目的《食品质量安全承诺书》。</p>				
12	<p>(3) ★ 中标人必须在签订合同前 5 天内成功办理针对本项目的《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投标时提供承诺函作证明材料）。</p>				
13	<p>(4) ★ 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安排专职小组对中标人生产或配送等场所进行查访，如发现场所与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所描述及承诺内容不符，中标人必须进行整改，整改期间暂停该中标人供货资格。整改完毕后并经采购人确认，恢复其供货资格。（投标时提供承诺函作证明材料）</p>				
14	<p>(5) ★ 在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必须在配送车辆显著处统一放置采购人提供的配送标志。</p>				
15	<p>采购包 1： ★8、所有的食品为非转基因。（请提供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p> <p>采购包 2： 蔬果类：★3、所有的食品为非转基因。（请提供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p> <p>杂货类（含干货、副食品、调味品等）：★3、所有的食品为非转基因。（请提供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p>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的“采购项目技术要求”和“采购项目商务要求”标有“★”号的实质性条款内容逐条响应；供应商如不完全响应或负偏离，将导致投标无效。投标人可在此基础上作出优惠承诺和具体实施安排，以提高其投标的竞争力。

2.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完全响应/正偏离/负偏离”栏内填写“√”或“完全响应”；对空白或打“×”或填写“负偏离”视为负偏离，对打“○”或填写“正偏离”视为正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3.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商务部分

(一) 供应商综合概况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最近一年)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 负债率

注：1) 供应商可自行考虑提供以上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商务条款响应表

一、基本商务条款响应情况			
序号	商务条款	要求	是否完全响应/ 正偏离/负偏离
1	(一) 主要商务要求		
2	(二) 其他商务要求-1. 货物包装及质量要求		
3	(二) 其他商务要求-2. 溯源标准及要求:		
4	(二) 其他商务要求-3. 货物配送车辆要求:		
5	(二) 其他商务要求-4. 食品质量的基本检查		
6	(二) 其他商务要求-5. 食品验收		
7	(二) 其他商务要求-6. 服务要求		
8	(二) 其他商务要求-7. 配送情况		
9	(二) 其他商务要求-8. ★供货价格		
10	(二) 其他商务要求-9. 质量考核制度		
11	(二) 其他商务要求-10. 付款方式		
12	(二) 其他商务要求-11. 其他		
二、其他商务条款响应情况			
序号	主要商务条款		是否完全响应/ 正偏离/负偏离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产品、工程和服务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3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4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5	采购文件中的其他（非“★”项、非“▲”项）商务条款均能完全响应	
6	同意接受采购人发布的补充通知中各项商务要求（如有）	
7	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提供的商务部分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公开审查验证	
三、商务条款偏离情况说明（如有）：		
四、不同意公开的商务部分内容（★法律法规规定必须公开的信息，不得作为不同意公开的内容，否则视为实质性条款不响应，作无效投标处理）：		

注：1. 对于上述要求，供应商须对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的“采购项目商务要求”内容进行逐条响应。

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完全响应/正偏离/负偏离”栏内写“完全响应”，如供应商不完全响应视为偏离，则按实际情况在“是否完全响应/正偏离/负偏离”栏内写“正偏离”或“负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文件中“★”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不响应或存在负偏离，将作无效处理。

3. 若上述商务条款内容与“采购项目商务要求”列述不一致时，均以“采购项目商务要求”详细内容为准。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 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 时间	评价	备注

注：须按评审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

本业绩表可以根据评审依据作扩展，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上表格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 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拟任本项目的职位	所持资格证件名称	年龄	工作年限
1					
2					
.....					

注：根据招标文件评分需要提供以上人员的证书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及购买社保的证明文件（并圈注出来）复印件或扫描件，或技术评分中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 商务部分评分表需要提供的其它证明材料

- 1、荣誉、认证的证明材料；
- 2、同类项目业绩及评价的证明材料；
- 3、项目人员配置的证明材料；
- 4、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资料。

四、技术部分

(一) 技术条款响应表

一、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序号	条款名称	主要技术条款	是否完全响应/正偏离/负偏离
1	采购产品要求		
2	政策性要求		
3	项目概况		
4	采购清单		
5	技术详细要求		
二、技术参数偏离情况说明（对采购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技术要求”（包括：非“★”项、非“▲”项），如有偏离应逐一描述，未填写视为完全响应）：			
三、不同意公开的技术部分内容（★法律法规规定必须公开的信息，不得作为不同意公开的内容，否则视为实质性条款不响应，作无效投标处理）：			

注:1. 对于上述要求，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的“采购项目技术要求”内容进行逐条响应。对于上述要求，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完全响应/正偏离/负偏离”栏内填写“√”或“完全响应”；对空白或打“×”或填写“负偏离”视为负偏离，对打“○”或填写“正偏离”视为正偏离，该栏未填写的视为不响应。若存在偏离，请在“技术条款偏离情况说明”栏中扼要说明正偏离或负偏离情况。

2. 本文件中“★”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不响应或存在负偏离，将作无效处理。

3. 若上述技术条款内容与“采购项目技术要求”列述不一致时，均以“采购项目技术要求”详细内容为准。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项目实施方案

以下为项目实施方案的参考大纲，投标人主要根据本项目招标需求的技术部分要求制定（格式自拟），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采购包 1：

- 1、管理水平评价；
- 2、实施方案；
- 3、安全、卫生、质量保障措施；
- 4、应急方案。

采购包 2：

- 1、管理水平评价；
- 2、实施方案；
- 3、安全、卫生、质量保障措施；
- 4、应急方案。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 技术部分评分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采购包 1:

- 1、投标人追溯手段的证明材料;
- 2、投入的配送车辆的证明材料;
- 3、货物质量、供应保障措施的证明材料;
- 4、冷藏用房容积的证明材料;
- 5、食品质量安全保障的证明材料;
- 6、货物品质水平的证明材料;
- 7、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投保方案的证明材料;
- 8、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采购包 2:

- 1、投标人追溯手段的证明材料;
- 2、投入的配送车辆的证明材料;
- 3、种植基地的证明材料;
- 4、货物品质水平的证明材料;
- 5、食品质量安全保障的证明材料;
- 6、配送场地面积的证明材料;
- 7、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五、价格部分

(一) 响应报价一览表

注：本项目投标人若参投两个包组或以上，投标人须按照投标包组数提供开标一览表，并注明所投标的包组号（例如：投标包组一、包组二，须分别提供该包组的开标一览表（共两份））

所投包组号	采购包_____；包组名称：_____；
投标折扣率 (%)	人民币（大写）：百分之_____； (小写：_____%)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最终供货日期至三水区教育局通过重新招标确定新区直学校食堂食材供货商之日，本供货合同自动终止。）。
说明	1、有效报价上限：详见第三部分的重要须知事项前置表； 2、如有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投标总价=该包组预算金额*投标折扣率。

注：1. 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固定总价报价方式。

本项目的报价已包含服务完成的全包价（包括所有应缴税款），主要包含项目实施过程中、服务范围内所有费用、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工资（含伙食费与节假日加班）、办公费用（含差旅费）、保险费、管理费、税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和提供完成这些工作所需的设备、材料、工器具以及其他相关服务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供应商应充分考虑磋商文件规定的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发生的费用。供应商未单独列明的价格将被视为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报价，合同执行中不另予支付。

3. 此表是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封装在开标信封中。**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价格扣除（如有）

本项目属于服务类项目，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批发业。

（非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无需提供此项资料）

注：以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的，供应商如未能完整提供以下资料，将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折扣。

（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2) 监狱企业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六、其他材料

(一) 中标承诺书

广东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如我方获得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中标资格，我方作出如下承诺：

（一） 遵守采购法规及相关文件（包括后续发布的相关管理、实施规定）的规定，接受相关部门监管检查。

（二） 确保派出的人员符合国家及行业的执业资格要求，满足采购单位服务需求。

（三） 保证各项报价不高于佛山市三水区同期同类项目市场价格，广东省或佛山市物价部门或采购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四） 加强管理，合法经营，依法办事，规范操作，积极配合采购单位的廉政建设，保障采购工作的健康发展。

（五） 不向采购单位人员及其家属赠送红包及礼品。

（六） 不邀请采购单位人员参加各种娱乐、旅游活动（含以各种参观、培训、学习名义组织的旅游活动）。

（七） 不向采购单位人员提供各种形式的回扣、不为采购单位员报销费用。

（八） 不安排采购单位人员的家属在其单位工作。

本承诺在本项目资格有效期内均具有效力。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法定地址：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二) 中标服务费缴纳承诺书

广东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在收到“缴费通知单”的同时按招标文件要求向贵公司支付“中标服务费”。

如我方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同意广东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办理支付手续，扣除我司提交的全部磋商保证金，并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供应商地址：

电话：

传真：

供应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

(三) 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方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说明：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四) 响应文件密封袋封面

致广东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学校食堂食材配送 服务

(项目编号：)

密封内容： 正本文件 / 副本文件 / 开标信封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供应商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供应商联系电话：

供应商传真：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之前不得启封

递交地点：

声明：同意由递交响应文件登记顺序的前二名供应商，将作为集中推选的代表，
现场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密封性检查。